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18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唐圣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志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欧元素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8,2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3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森泰股份、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瑞建	指	芜湖瑞建汽车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祥峰投资	指	安徽祥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森泰科技	指	安徽森泰木塑科技地板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川森泰	指	四川森泰木塑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鸿泰设计	指	安徽鸿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森泰易可搭	指	安徽森泰易可搭集成房屋建设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森泰环保	指	安徽森泰艾莱特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耐特香港	指	耐特香港有限公司（Eva-Last Hong Kong Limited），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耐特南非	指	EL HK SA BRANCH (PTY) LTD，系耐特香港全资子公司
耐特美国	指	Eva-Last USA, Inc.，系耐特香港全资子公司
耐特控股	指	Eva-Last Intermediate Holdings, LLC，系耐特美国子公司
耐特储备	指	Post-Closing EV ABCXYZ, LLC，系耐特控股子公司
DDS	指	Decking Distributor Sub, LLC 系 Fortress Deck Products, LLC 子公司，现已更名为 Eva-Last Americas LLC
泰国森泰	指	森泰（泰国）有限公司，系森泰股份子公司
森泰欧洲	指	森泰木塑欧洲有限公司（SENTAI EUROPE SRL），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越南森泰	指	越南森泰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报告期新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卫泰	指	广州卫泰绿色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森泰贸易	指	安徽森泰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民生证券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会计师、容诚所	指	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更名为容

		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12 月
报告期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末
木塑/WPC	指	木塑复合材料（Wood-Plastic Composites），指以竹木粉、稻壳、秸秆等生物质纤维，与聚乙烯、聚丙烯或聚氯乙烯等高分子树脂为主要材料，利用专用功能助剂，经特殊工艺处理后加工成型的一种多用途新型环保复合材料
石木塑/石木塑复合材料	指	以碳酸钙粉/木质纤维材料、高分子树脂及其他功能助剂等为主要原料制成的新型环保复合材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森泰股份	股票代码	301429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森泰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NHUI SENTAI WPC GROUP SHAR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ENTA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唐圣卫		
注册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国华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422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国华路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42200		
公司网址	www.sentaiwpc.com		
电子信箱	sentaizzg@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志广	杨俊杰
联系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国华路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国华路
电话	0563-6988092	0563-6988092
传真	0563-6988092	0563-6988092
电子信箱	sentaizzg@163.com	sentaivyjj@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国华路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绿洲西路置地广场 A 座 29 楼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宁云、任张池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唐颖、吴超	2023年4月17日-2026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615,506,930. 26	820,716,297. 76	820,716,297. 76	-25.00%	914,531,703. 29	914,531,703. 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47,620,858.5 6	84,509,380.4 2	84,508,685.6 6	-43.65%	100,411,402. 39	100,411,402. 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44,420,285.9 2	81,965,964.2 5	82,736,154.3 7	-46.31%	78,530,073.8 3	78,530,073.8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4,654,249.5 9	46,221,128.5 0	46,221,128.5 0	-46.66%	111,719,618. 40	111,719,618. 4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4	0.95	0.95	-53.68%	1.13	1.1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44	0.95	0.95	-53.68%	1.13	1.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9%	15.85%	15.85%	-11.46%	22.55%	22.55%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 (元)	1,510,449,05 5.35	736,111,667. 03	736,155,714. 57	105.18%	828,120,424. 72	828,120,424. 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342,310,80 1.40	575,777,613. 81	575,776,919. 05	133.13%	490,359,274. 48	490,359,274. 4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对 2022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合并）

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7,545.47	2,771,593.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07,716.97	3,852,648.96
未分配利润	353,557,175.26	353,556,480.50
少数股东权益	8,821,383.90	8,821,194.21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6,182,043.89	6,182,928.34

②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 2022 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770,884.88 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770,884.88 元。2022 年度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项目减少 906,923.38 元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7,031,419.32	138,149,780.84	121,855,294.46	178,470,43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84,577.20	10,989,551.07	9,218,735.68	10,627,99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188,976.13	14,365,769.31	4,813,687.52	8,051,85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344.15	5,961,894.16	33,875,501.19	-14,513,801.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1,013.39	-88,889.09	-604,140.77	主要系固定资产的处置收益与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30,822.54	13,459,491.89	13,672,420.90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15,868.34	-12,986,728.10	11,785,602.99	主要系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允价值变动以及理财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52,758.98	931,43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05,613.36	115,368.01	-116,433.70	主要系公司本年发生赔偿款金额较大所致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7,936.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6,204.05	254,227.44	3,874,200.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48,449.24	25,242.96	-8,713.00	
合计	3,200,572.64	1,772,531.29	21,881,328.5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及其制品和应用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中的“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和“C42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根据国家统计局《2017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及《2017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注释》，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中的“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之“265合成材料制造”。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公司产品属于“3新材料产业”中的“3.1新型功能材料产业”之“3.1.9生态环境材料”；“7节能环保产业”中的“7.3资源循环利用产业”之“7.3.6资源再生利用”。

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产品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之“3.新材料产业”中的“3.3.8.2生物基聚合物制造”之重点产品和服务“生物质热塑复合材料”和“7.节能环保产业”中的“7.3.6农林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之重点产品和服务“林业加工废弃物（副产物）综合利用、林业剩余物综合利用”。

木塑复合材料在上世纪70年代中期开始在北美地区进行商业化推广，中国木塑复合材料的应用虽比国外晚了20多年，但得益于国家环境保护和资源节约政策的大力推行，在科学发展观和政府有关部门支持下，木塑产业现已成为一个基本不附着于其他产业而自成体系的新兴行业，目前我国木塑复合材料及制品的制造水平、产量及出口量已跃居世界前列，但从木塑复合材料行业竞争格局看，美国在木塑复合材料的生产开发和应用上依然居于世界领先地位，国内木塑复合材料生产企业单体规模和美国木塑复合材料龙头仍然存在较大差距，具体表现在目前国内木塑复合材料生产企业普遍规模较小、行业集中度低，真正有品牌影响力的企业很少，产品应用领域和创新能力均有待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及其制品和应用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是以林业三剩物、稻壳、农作物秸秆等低值可再生生物质纤维以及再生聚烯烃或聚氯乙烯等高分子树脂材料为主要材料，以公司核心专利技术，添加专用功能助剂，经科学配方生产出的兼具生物质材料和高分子树脂材料双重特性的可循环再利用的多用途高附加值绿色环保复合材料。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是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专有配方及工艺技术，以聚氯乙烯等高分子树脂为主要原料，配混一定比例碳酸钙等无机填料及少量生物质纤维，利用专用助剂，通过配混、挤出及在线多辊压延贴合等工艺技术手段加工成型的一种可循环利用的新型环保复合材料。

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自主创新，基于对木塑行业长期的专注与深刻理解，已将核心技术转化应用于主要产品，目前已形成适应市场需求的品类齐全、不断升级换代、性能优异的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产品，产品抗压强度、收缩膨胀率、户外耐候性、甲醛释放量/含量、防火等级等多项性能指标优于国内或国际标准，推动了国内木塑产业的发展。公司基于多年的木塑复合材料生产经验及技术积累，自主研发了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专有配方并不断升级优化，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产品具备环保无醛、耐磨抗刮、防水阻燃、抗真菌、高弹性和抗冲击性、尺寸稳定性强等多种优异性能，获得市场广泛认可，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户外设施、建筑装饰、室内家居、市政园林、旅游设施等领域。在国家政策鼓励和科技创新大环境下，公司产品作为代木代塑新材料，未来可广泛应用于农业、环保、包装物流、高速公路/铁路、汽车、玩具、船舶制造等其他领域。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在主要产品上均拥有独立自主的核心技术，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自主创新，目前已形成适应市场需求的品类齐全、不断升级换代、性能优异的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产品，并基于多年的木塑复合材料生产经验及技术积累，自主研发推出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产品并获得国际市场广泛认可。发行人始终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在技术开发及储备上投入大量资源，持续跟踪并把握木塑行业最新前沿技术及发展方向，主要产品多项性能指标优于国际标准，作为主要起草单位之一参与起草或编制了多项木塑行业或国家标准，推动了国内木塑产业的发展。随着研发能力的持续提升，发行人产品的市场规模和影响力不断扩大，在木塑行业取得了较好的客户口碑和市场影响力。

公司经过十多年持续专注的科研投入和市场推广，有效推动了木塑复合材料以及石木塑复合材料的产业化应用，截止 2023 年底，公司获得国内专利授权 151 项，其中发明专利 88 项；公司积极推进木塑相关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的建立，公司作为主要起草或参编单位之一参与起草或编制了《竹塑复合材料》（LY/T 2565-2015）行业标准、《铝合金增强竹塑复合型材》（LY/T 3199-2020）行业标准、《木塑地板》（GB/T 24508—2020）国家标准、《建筑用木塑复合板应用技术标准》（JGJ/T 478-2019）行业标准、《室外用木塑复合板材》（LY/T 3275-2021）行业标准；目前公司作为起草单位正在参与起草《生物质基塑性复合材料分类及其等级划分》（计划号 2018-LY-124）行业标准、《户外用竹塑复合型材》（项目号 2019-LY-116）行业标准等多项行业标准。

公司主营产品性能指标经过 EPH、SGS、Intertek 等国际权威专业检测机构检测、通过欧盟 CE 认证、北美 ETL 认证等国际权威认证，产品符合绿色环保与健康安全性的要求，取得进入国际市场的通行证，得到国际客户广泛认可，主要产品销往全球六十多个国家或地区。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公司管理层围绕长期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面对市场变化等不利因素，积极主动作为，适应市场需求变化，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性能；公司以外销业务为主，2023 年受欧洲经济增长放缓影响，整体经济萎靡、消费持续低迷；下游行业需求在经济下行的情况下，导致公司整体业绩下滑较为明显。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550.6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2.0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3.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了销售收入下降外，销售费用中因加强市场布局 and 开拓以及使用专利相关产品收入增长导致费用增加，管理费用中主要系本年度上市发行相关服务费用、境外收购相关咨询服务费以及境外设厂等因素导致管理费用较上年费用增加所致。

1. 聚焦核心资源，深耕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和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作为代木新材料，可有效减少森林砍伐，缓解废弃塑料污染，有利于减少二氧化碳排放，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促进国内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升级。目前国家加大力度禁止、限制部分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和使用，规范塑料废弃物回收利用，明确将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作为重点任务，有利于促进公司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及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的生产和销售，为其创造了广阔的市场增长空间。

2. 加强研究开发和技术创新

公司的研发优势源于对木塑复合材料产品十余年的专注与长期积累。公司十分重视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与应用，持续自主研发创新是公司维持市场优势地位的核心竞争力。2023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为 2,419.76 万元，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并坚持研发创新，紧密结合国内外市场需求，持续开发行业前沿技术，持续研发新产品，目前已经形成三代性能不断提升的木塑产品，并成功研发推出新型石木塑产品，主要产品性能指标达到或优于国际相关标准，进入欧美等中高端市场并得到国际客户广泛认可。公司通过持续的产品升级换代及产品创新，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

公司盈利能力。

3. 调整发展战略，拓展国内外市场

本年度公司在充分调研和审慎决策的基础上，决定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做适度调整，2023 年度先后设立了越南森泰、泰国森泰、耐特控股、耐特储备、森泰贸易，注销鸿泰设计，此举措主要为扩大销售规模、拓展新业务、增强品牌效应奠定基础。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15,506,930.26	100%	820,716,297.76	100%	-25.00%
分行业					
加工制造业	615,506,930.26	100.00%	820,716,297.76	100.00%	-25.00%
分产品					
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产品	290,464,620.00	47.19%	468,587,755.41	57.09%	-38.01%
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产品	295,940,416.63	48.08%	312,036,897.94	38.02%	-5.16%
装配式建筑	8,719,392.95	1.42%	12,774,006.08	1.56%	-31.74%
其他	19,172,300.92	3.11%	25,169,800.27	3.07%	-23.83%
其他业务	1,210,199.76	0.20%	2,147,838.06	0.26%	-43.65%
分地区					
境内	55,656,569.62	9.04%	55,264,274.06	6.73%	0.71%
境外	559,850,360.64	90.96%	765,452,023.70	93.27%	-26.86%
分销售模式					
ODM	415,798,853.05	67.55%	602,841,697.38	73.45%	-31.03%
经销	166,079,710.92	26.98%	172,378,523.26	21.00%	-3.65%
直销	33,628,366.29	5.46%	45,496,077.12	5.54%	-26.0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加工制造业	615,506,930.26	456,165,850.27	25.89%	-25.00%	-28.97%	4.15%
分产品						
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产品	290,464,620.00	219,075,137.37	24.58%	-38.01%	-41.08%	3.93%
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产品	295,940,416.63	216,926,204.86	26.70%	-5.16%	-10.81%	4.65%
分地区						

境 外	559,850,360. 64	409,952,415. 85	26.77%	-26.86%	-31.44%	4.89%
分销售模式						
ODM	415,798,853. 05	313,529,629. 34	24.60%	-31.03%	-34.64%	4.18%
经销	166,079,710. 92	115,060,321. 01	30.72%	-3.65%	-9.66%	4.6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加工制造业（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	销售量	吨	30,456.52	53,329.75	-42.89%
	生产量	吨	29,717.38	40,836.56	-27.23%
	库存量	吨	3,636.33	4,375.47	-16.89%
加工制造业（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	销售量	万平方米	495.48	533.43	-7.11%
	生产量	万平方米	502.3	491.83	2.13%
	库存量	万平方米	32.75	25.93	26.3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本报告期销售量下降 42.89%，主要原因系 1、市场环境的影响，受欧洲经济增长放缓影响，整体经济萎靡、整体消费持续低迷；下游行业需求在经济下行的情况下，民众更倾向于把钱消费在生活必需品上。我们公司产品是非必需品，所以在经济下行的时候，整体业绩下滑尤其明显。2、客户订单下降，需求降低所致，受经济增速放缓影响，客户销售不及预期，产品采购采取谨慎的态度；3、市场竞争加剧，客户产品结构影响、市场上同质化产品较多，竞争力弱在经济不好的情况下，销售量就会大大受影响。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加工制造业	直接材料	293,391,802.	64.32%	424,392,311.	66.08%	-1.76%

		88		52		
加工制造业	直接人工	44,713,906.98	9.80%	55,131,897.50	8.58%	1.22%
加工制造业	制造费用	64,757,339.65	14.20%	82,798,372.82	12.89%	1.31%
加工制造业	能源费用	29,927,329.14	6.56%	41,191,588.59	6.41%	0.15%
加工制造业	其他	23,375,471.62	5.12%	38,746,724.25	6.03%	-0.91%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新设子公司

2023 年 4 月，公司在越南太原省设立子公司越南森泰，注册资本为 1890 亿越南盾（800 万美元），持股比例为 100%。

2023 年 6 月，耐特美国与 Thrive Five Holdings, LP 在美国德克萨斯州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耐特控股，注册资本为 25.00 万美元，耐特美国持股 90.00%，Thrive Five Holdings, LP 持股 10.00%。2023 年 6 月，耐特控股在美国德克萨斯州设立全资子公司耐特储备，注册资本为 100 美元，持股比例为 100%。

2023 年 9 月，森泰股份、森泰科技共同在泰国春武里府设立子公司泰国森泰，注册资本为 2.85 亿泰铢，森泰股份、森泰科技分别持股 99.00%、1.00%。

2023 年 9 月，公司在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森泰贸易，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 100%。

(2) 注销子公司

2023 年 7 月，公司注销登记全资子公司鸿泰设计。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05,560,595.3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3.4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70,399,736.20	11.44%
2	客户二	40,124,166.22	6.52%
3	客户三	33,382,500.77	5.42%
4	客户四	31,839,004.26	5.17%
5	客户五	29,815,187.94	4.84%
合计	--	205,560,595.39	33.4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4,667,385.7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8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9,461,900.03	5.70%
2	供应商二	16,846,595.28	4.93%
3	供应商三	15,872,489.04	4.65%
4	供应商四	11,834,773.91	3.47%
5	供应商五	10,651,627.47	3.12%
合计	--	74,667,385.73	21.8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7,066,772.44	46,441,703.89	22.88%	
管理费用	28,119,798.91	18,228,086.28	54.27%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54.27%，主要系 2023 年发生上市发行相关服务费用、境外收购相关咨询服务费以及境外设厂等因素，导致管理费用较上年增长较大。
财务费用	-6,094,443.15	-15,286,166.28	-60.13%	财务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下降 60.13%，主要系受美元汇率波

				动影响，各期形成汇兑损益金额波动较大所致。
研发费用	24,197,585.80	29,804,137.17	-18.8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二代共挤自主料量产项目	本项目自主配方量产，进一步掌握核心技术，通过自动化的控制系统，对工艺进行监控，有效控制量产误差，达到量产及提升品质的目的。	大货验证阶段	二代共挤的产品剥离力、析出、耐划痕、耐候等综合性能不低于国外物料生产产品。	降本增效，进一步掌握核心技术，提高竞争力
高耐候降低温壳核结构木塑项目	是以普通木塑材料作为芯层，使用多功能涂料对其进行多层涂覆，每层涂料赋予产品不同功能，并且可以根据使用地区气候特点、客户需求等做出不同功能的产品，如降温、耐磨损、耐候、抗滑等，高防晒等，形成壳（多功能涂覆层）核（木塑芯）结构的木塑新品，以满足市场多元化的需求，提高公司的产品竞争力。	结案	对一代普通牵引法挤出板芯层进行涂覆，做出多功能的壳核结构木塑产品	技术储备，丰富公司的产品，提高竞争力。
一代木塑非地板类差异化性能及降本项目	目前工艺一代产品配方为通用配方，地板、墙板、龙骨、小地板、围栏的基础配方相同，但是使用环境不同，对于产品的性能要求不一样，本项目通过将地板与装饰板配方差异化，降低装饰板的性能，达到降本的目的。	结案	产品性能符合相关标准	降低产品的成本，增加市场竞争力
数码打印尺寸稳定性及表面效果提升项目	公司目前生产的数码打印 3D 效果的打印板材。板材包括基材层、沉积在基材层上的色彩层以及覆盖在色彩层上的 UV 防护层。产品图案定制化，个性化，图案不重复，无起订量限制，表面更加哑光美观接近实木效果。	大货验证阶段	进一步提升产品的热稳定性，提升产品的清晰度，提升产品竞争力。	对产品升级，提升市场竞争力
聚氨酯混色深压纹项	因为深纹路产品表面	结案	制作出 3600mm 长度的	对产品升级，提升市

目	具有古朴自然感，吸引部分客户的热爱。本项目旨在开发深纹路的聚氨酯产品，增加产品的种类，迎合市场的需求。		模具并完成成品的制作，做到取模工艺可控、纹路逼真，达到安装标准，符合销售确认的标准	场竞争力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97	119	-18.4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23%	15.82%	-3.59%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9	22	-15.79%
硕士	4	2	5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1	26	-23.81%
30~40 岁	42	49	-16.67%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4,197,585.80	29,804,137.17	34,094,094.8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93%	3.63%	3.7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739,381.58	916,867,952.41	-26.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085,131.99	870,646,823.91	-2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54,249.59	46,221,128.50	-46.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8,410,349.37	5,215,614.32	19,809.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3,634,567.23	58,675,492.96	2,905.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224,217.86	-53,459,878.64	1,256.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980,514.30	27,527,649.82	2,758.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22,490.70	1,243,961.48	5,770.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958,023.60	26,283,688.34	2,616.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93,067.83	26,740,918.84	-50.6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46.66%，主要原因系境外子公司转入在途资金 11,236,177.24 元未到账以及支付费用金额较大所致。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9,809.65%，主要原因系理财投资收回的现金增加所致。
- 3、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905.74%，主要原因系增加购买理财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 1,256.58%，主要原因本年度理财投资金额变动所致。
- 5、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758.87%，主要原因系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 6、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770.16%，主要原因系分配股利和支付发行相关中介机构费用金额较大所致。
- 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616.35%，主要原因系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50.66%，主要原因系境外子公司转入在途资金 11,236,177.24 元未到账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4,654,249.59 元较本期净利润 42,730,870.37 元差异较大，主要原因系存货及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20,716.54	-1.74%	主要系公司本期远期结售汇损益及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55,151.80	-3.71%	主要系公司本期对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确认的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3,970,925.95	-8.40%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6,173,457.73	13.06%	主要系收到与企业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6,268,044.39	13.26%	主要系支付的赔偿款以及捐赠支出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93,022,553.89	12.78%	174,397,147.95	23.69%	-10.91%	
应收账款	121,725,500.56	8.06%	107,128,219.79	14.55%	-6.49%	
合同资产	405,649.13	0.03%	269,286.11	0.04%	-0.01%	
存货	137,004,563.31	9.07%	115,056,853.85	15.63%	-6.56%	
固定资产	296,580,606.24	19.64%	268,397,292.37	36.46%	-16.82%	
在建工程	17,245,200.27	1.14%	9,859,926.38	1.34%	-0.20%	
使用权资产	21,491,570.92	1.42%	224,659.96	0.03%	1.39%	
合同负债	4,260,833.31	0.28%	11,792,734.67	1.60%	-1.32%	
租赁负债	14,416,980.39	0.95%	91,033.22	0.01%	0.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4,389,868.12	38.03%	3,239,033.26	0.44%	37.59%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金额较大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270,936.29			1,591,149,000.00	1,018,149,000.00		574,270,936.29
2. 衍生金	3,239,033	-			333,609.9	402,769.9		118,931.8

融资产	.26	3,120,101.43			25.00	14.00		3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40,423.86	94,013.34						2,634,437.20
6、债权投资					51,000,000.00		92,219.19	51,092,219.19
上述合计	5,779,457.12	1,755,151.80			1,975,758,925.00	1,420,918,914.00	92,219.19	628,116,524.51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重大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375,975.26	21,375,975.26	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理财保证金、期货投资保证金、境外汇款在途资金
固定资产	142,714,873.32	82,383,143.43	抵押、担保	银行承兑汇票开立抵押、银行综合授信担保
无形资产	24,617,758.74	19,675,927.66	抵押、担保	银行承兑汇票开立抵押、银行综合授信担保
合计	188,708,607.32	123,435,046.35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64,827,386.53	45,881,264.66	1,349.0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	------	------	------	------	------	-----	------	------	--------------	------	--------	------	----------	----------

									况					
越南森泰木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公司的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和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的生产制造业务	新设	57,032,513.20	100.00%	自筹资金	无	长期	股权投资	已投产	0.00	-2,801,539.56	否	2023年0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越南子公司设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1)
Eva-Last Intermediate Holdings, LLC	拟从事收购业务	新设	1,593,607.50	54.00%	自筹资金	THRIVE FLVE HOLD IN GS LP 和 MCC Investments Limited	长期	股权投资	已运营	0.00	-2,209,938.02	否	2023年08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控股孙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和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0)
Eva-Last	拟从事木	新设	0.00	54.00%	自筹资金	THRIVE	长期	股权投资	暂无进展	0.00	0.00	否	2023年08	巨潮资讯

Americas, LLC	塑/石木塑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的销售/贸易					FLVE HOLD IN GS LP 和 MCC Investments Limited							月 07 日	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控股孙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和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0)
森泰(泰国)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公司的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和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的生产制造业务	新设	25,000,000.00	100.00%	自筹资金	无	长期	股权投资	建设期	0.00	-302,545.19	否	2023年09月25日	《关于拟在泰国投资新建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2)
安徽森泰贸易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和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的销售	新设	5,000,000.00	100.00%	自筹资金	无	长期	股权投资	已运营	0.00	-179,781.09	否		2023年10月10日 《关于子公司设立的公告》(公告编号:)

	业务													2023 — 056)
合计	--	--	88,626,120.70	--	--	--	--	--	0.00	--	5,493,803.86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债权投资	其他	否	金融业	51,000,000.00	51,000,000.00	自有资金		9,180,000.00	746,137.00	不适用		-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否	金融业	0.00	2,000,000.00	自有资金		0.00	634,437.20	不适用		-
合计	--	--	--	51,000,000.00	53,000,000.00	--	--	9,180,000.00	1,380,574.2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结售汇业务	11,863.11	323.9	-312.01	0	33,360.99	40,276.99	11.89	3.69%
合计	11,863.11	323.9	-312.01	0	33,360.99	40,276.99	11.89	3.69%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因购买远期结售汇业务损失金额为-1,467.98 万元(包括已履约的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有效套期保值,对冲汇率波动风险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主要是规避汇率波动风险,控制远期结汇的投资规模,在销售额范围内进行套期保值,不进行投机性的衍生品投资。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远期结售汇未执行合约部分以公开交易市场结售汇汇率作为公允价值计量的确定依据。							
涉诉情况(如适)	不使用							

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04 月 27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05 月 19 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我们同意公司在本次董事会审议的额度和期限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并同意实际交易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适时实施。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 年	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	84,985	74,961.77	19,159.14	19,159.14	0	0	0.00%	56,728.02	银行结构性存款及余额	0
合计	--	84,985	74,961.77	19,159.14	19,159.14	0	0	0.00%	56,728.0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发布的《关于同意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16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95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8.7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4,98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0,023.23(不含税)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74,961.7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划至公司指定募集资金收款专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容诚验字[2023]230Z0074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9,159.14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6,728.02 元(含扣除手续

费后的相关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2万吨轻质共挤木塑复合材料扩建项目	否	12,037.8	12,037.8	482.55	482.55	4.01%	2025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年产600万平方米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数码打印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7,187.67	7,187.67	1,468.94	1,468.94	20.44%	2025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国内营销体系建设项目	否	3,308.2	3,308.2	169.59	169.59	5.13%	2025年04月17日	0	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086	5,086	25.74	25.74	0.51%	2025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5,000	5,000	5,012.32	5,012.32	100.25%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2,619.67	32,619.67	7,159.14	7,159.14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暂未确定投向	否		0	0	0.00	0.00%		0	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12,000	12,0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12,000	12,000	--	--	0	0	--	--
合计	--	32,619.67	32,619.67	19,159.14	19,159.14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年产 2 万吨轻质共挤木塑复合材料扩建项目”、“年产 600 万平方米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数码打印生产线技改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p> <p>“年产 2 万吨轻质共挤木塑复合材料扩建项目”项目延期原因系公司已完成了厂房和基础设施建设，根据市场情况逐步添置生产设备。为确保投入有效性、适应外部环境变化，公司依据中长期发展战略，实行审慎投资策略，采用了谨慎使用募集资金、逐步进行项目布局的原则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故公司存在承诺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公司为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稳步实施，拟对该项目建设完成的时间进行延后调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延期原因系公司正在按计划建设研发中心，但因项目投入资金大，投入时间较长，考虑到公司的整体业绩情况，结合下游需求、市场竞争环境等客观因素变化的影响，公司主动放缓了该项目的建设节奏，为了保证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作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质量，经审慎判断，公司决定调整募投项目的计划完成时间。“年产 600 万平方米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数码打印生产线技改项目”项目延期原因系本项目前期已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完成了包括核心工序数码打印生产线的绝大部分建设，因前期的自有资金投入金额较大，导致目前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较为缓慢。受到国内外宏观环境、下游客户反馈新产品的市场适应等因素影响，公司在该项目推进节奏上调整为分步实施、分步投产。为保障项目建设与现有生产经营有效衔接，公司决定调整募投项目的计划完成时间。</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2,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8.3406%。202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2,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截止 2023 年底，补流资金剩余 9,472.35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9,384,304.99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036,076.48 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已出具了容诚专字 [2023]230Z1556 号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p>										
用闲置	不适用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账户截至 2023 年末剩余金额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56,728.02 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928.02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 55,8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安徽森泰木塑科技地板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木塑复合材料及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的研发、	8800	49,064.63	38,099.98	35,664.88	3,430.51	3,044.00

		设计、生产、销售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安徽鸿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注销的全资子公司，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越南森泰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新设的全资子公司，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Eva-Last Intermediate Holdings, LLC	新设	报告期内新设的三级控股子公司，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Post-Closing EV ABCXYZ, LLC	新设	报告期内新设的四级控股子公司，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森泰（泰国）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新设的全资子公司，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四川森泰木塑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17 日设立，注册资本 1,922 万元，森泰股份持股 100%，公司主营业务为木塑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的生产、销售。

2、安徽森泰木塑科技地板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设立，注册资本 8,800 万元，森泰股份持股 100%，公司主营业务为木塑复合材料、石木塑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

3、安徽森泰易可搭集成房屋建设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设立，注册资本 1,300 万元，森泰股份持股 100%，公司主营业务为装配式建筑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

4、Eva-Last Hong Kong Limited 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设立，注册资本 1,560,100 港元，森泰股份持股 60%，公司主营业务为木塑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的销售/贸易。

5、EL HK SA Branch (PTY) LTD 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5 日设立，注册资本 100 兰特，森泰股份持股 60%，公司主营业务为为耐特香港提供咨询服务。

6、安徽森泰艾莱特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设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森泰股份持股 95.5%，公司主营业务为木塑复合材料、石木塑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等环保新材料的生产及销售。

7、Eva-Last USA, Inc. 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设立，注册资本 100 美元，森泰股份持股 60%，公司主营业务为报告期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拟从事木塑/石木塑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的销售/贸易。

8、广州卫泰绿色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设立，注册资本 200 万元，森泰股份持股 65%，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木塑复合材料、石木塑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等环保新材料的销售。

9、SENTAI EUROPE SRL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5 日设立，注册资本 30 万欧元，森泰股份持股 100%，公司主营业务为报告期尚未开展实际经营，拟从事木塑/石木塑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的销售/贸易。

10、2023 年 4 月，公司在越南太原省设立子公司越南森泰，注册资本为 1890 亿越南盾（800 万美元），持股比例为 100%。

11、2023 年 6 月，耐特美国与 Thrive Five Holdings, LP 在美国德克萨斯州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耐特控股，注册资本为 25.00 万美元，耐特美国持股 90.00%，Thrive Five Holdings, LP 持股 10.00%。2023 年 6 月，耐特控股在美国德克萨斯州设立全资子公司耐特储备，注册资本为 100 美元，持股比例为 100%。

12、2023 年 9 月，森泰股份、森泰科技共同在泰国春武里府设立子公司泰国森泰，注册资本为 2.85 亿泰铢，森泰股份、森泰科技分别持股 99.00%、1.00%。

13、2023 年 9 月，公司在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森泰贸易，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 100%。

14、安徽广德扬子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设立，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森泰股份持股 2%。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依托研发团队和技术积累，加大核心技术和核心产品的研发创新投入，保持并提升研究技术水平；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公司产能，提升生产效率，优化品种结构，加快产品应用领域开发力度，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增强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保持国内行业龙头地位，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积极开拓国内市场，通过拓展国际市场带动国内市场相关领域产业升级，使公司保持国际一流的产品及客户服务能力，坚定服务于国家大力提倡的新材料、节能环保及循环经济产业。

为贯彻公司战略规划，实现战略目标，公司拟订了一系列旨在增强成长性、增进自主创新能力、提升核心竞争优势的具体计划和措施。

1、产能扩建及现有产品技术升级

报告期，公司第三代木塑复合材料产品轻质共挤 WPC 以及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产品获得市场和客户广泛认可，销售收入增长迅速，随着销售订单的不断增长，现有产能已难以满足未来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因此，公司拟实施年产 2 万吨轻质共挤木塑复合材料扩建项目和年产 600 万平方米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数码打印生产线技改项目，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提升公司轻质共挤 WPC 产品和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产品产能，提升公司自动化生产水平和生产效率，有效缓解产能瓶颈制约销售的局面，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巩固公司行业地位。

2、市场开拓计划

在市场开发与营销体系建设方面，公司计划在进一步巩固拓展国际市场的同时，将完善国内市场营销体系建设，通过建立和完善国内营销体系，统一市场营销策略及资源，加强品牌形象策划与推广，大力开展市场推广活动，同时依托卓越的服务质量和强大的营销服务网络来提升产品知名度，通过拓展国际市场带动国内市场，提高产品全球市场占有率。

在拓展国内市场、新兴市场发展自主品牌方面，公司将采取以下具体措施：（1）对现有营销服务中心进行升级改造，并根据未来营销业务发展需要，在全国重点省份增加营销网点，完善国内销售网络布局及配套服务设施；新增“营销管理系统”，用于公司对全国营销网点的营销业务管理。（2）公司申请注册了一系列注册商标，并在境内外取得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未来公司将加强自主品牌及产品推广，包括通过电视媒体进行广告投放、运用网络媒体和影响力进行宣传活动、加强重点城市户外广告的投放、开发移动 APP 等为用户提供更加便利的线上服务、积极参加行业展会等。

（3）引进优秀营销人才，通过组织保障、人力资源保障、制度保障、经费保障、配套服务等提高销售团队整体素质，最大限度激发员工积极性及个人潜能。（4）加强与装配式建筑等设计研究院合作，拓展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及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在装配式建筑等领域的应用。

3、加强技术创新及研发投入

公司自成立以来，技术创新始终是保持可持续发展的根本和基础。公司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已形成较强的技术实力，由此奠定了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优势。公司将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和产品应用研究，加大研发投入，深入挖掘市场需求，不断拓宽产品应用领域，把握行业前沿技术，不断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

4、专业化人才梯队建设

为实现公司发展目标，公司将继续加强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在现有人才队伍的基础上，继续引进营销、研发、生产、管理等方面的专业化人才。公司将通过建立人才梯队建设管理机制，助力内部人才的可持续培养，并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和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的培养、评价和监督机制，并适时推出股权激励计划，培育业务能力突出、专业及年龄结构合理的人才梯队，构筑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人才基础。

5、投资与并购计划

公司将合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学习国际龙头企业经验，主动寻求与公司业务发展相关的企业作为投资或并购对象，整合全球范围内的业务资源及行业前沿技术，进一步丰富并完善公司产品及业务布局，不断拓展公司产品应用领域，为公司长期持续发展提供外延性增长动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5月1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	主要了解公司2023年度目前的经营情况及2023年之后发展展望	-
2023年06月1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天风证券	主要了解公司2023年度目前的经营情况及2023年之后发展展望	-
2023年12月2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创证券	主要了解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公司产品的应用场景及未来前景，目前的市场竞争格局等	-
2023年12月22日	线上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财通证券	主要了解公司的销售模式，产品的应用领域占比结构，海外市场现状，产能建设情况	-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深入的检查，在查阅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内部控制实施工作的基础上，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

（一）本公司已按照既定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的计划完成工作，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的工作计划涵盖了内部控制的主要方面和全部过程，为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反馈、完善提供了合理的保证。

（二）本公司按照逐步完善和满足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判断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否完整和合理，内部控制的执行是否有效。判断分别按照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进行。

（三）本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和公司多年的管理经验，保证了内部控制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控制作用；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作、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长远发展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四）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为生产型企业，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同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机构按照相关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规范运作。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生产和销售体系，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人员稳定，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3 年 04 月 12 日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未上市，未披露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1.54%	2023 年 05 月 19 日	2023 年 05 月 19 日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全部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52%	2023 年 11 月 06 日	2023 年 11 月 06 日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全部议案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唐圣卫	男	69	董事长	现任	2022年07月05日	2025年07月04日	4,810,719	0	0	0	4,810,719	未变动
唐道远	男	50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7月05日	2025年07月04日	41,670,200	0	0	0	41,670,200	未变动
张勇	男	4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7月05日	2025年07月04日	11,525,800	0	0	0	11,525,800	未变动
王斌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7月05日	2025年07月04日	11,525,800	0	0	0	11,525,800	未变动
欧元素	女	42	董事	现任	2022年07月05日	2025年07月04日	76,557	0	0	0	76,557	未变动
周志广	男	55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	现任	2022年07月05日	2025年07月04日	255,189	0	0	0	255,189	未变动

			会秘书									
刘嘉	男	6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7月05日	2025年07月04日	0	0	0	0	0	未变动
邓立群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7月05日	2025年07月04日	0	0	0	0	0	未变动
汪俊	男	3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7月05日	2025年07月04日	0	0	0	0	0	未变动
沈娟	女	3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年07月05日	2025年07月04日	21,266	0	0	0	21,266	未变动
许文建	男	37	监事	现任	2022年07月05日	2025年07月04日	21,266	0	0	0	21,266	未变动
吴希祥	男	38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2年07月05日	2025年07月04日	21,266	0	0	0	21,266	未变动
赵文书	男	52	人力资源总监	现任	2022年07月05日	2025年07月04日	72,303	0	0	0	72,303	未变动
黄东辉	男	52	技术总监	现任	2022年07月05日	2025年07月04日	191,392	0	0	0	191,392	未变动
合计	--	--	--	--	--	--	70,191,758	0	0	0	70,191,758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唐圣卫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5年出生，工程师。1999年至2003年任广德县高峰竹制品厂厂长，2003年至2006年任安徽高峰日用工艺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6年至2007年先后担任广德森泰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广德森泰塑木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年至2015年3月任森泰有限董事长，2011年至2018年8月担任卫泰木塑执行董事，2013年至2018年8月担任森泰销售执行董事，2013年至2017年12月担任广州赫尔普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现同时兼任森泰科技、四川森泰、森泰易可搭、森泰环保董事长、耐特香港、泰国森泰董事、耐特美国董事。唐圣卫先生是公司的主要创始人之一。

唐圣卫先生曾担任广德县第十二届人大代表，广德县第十四届、十五届、十六届人大常委，政协广德县第六届委员，广德县科协副主席，宣城市第一届政协委员，宣城市第二届、第三届政协常委，宣城市第一届工商联副会长。曾荣获“广德县优秀人大代表”、“宣城市农村致富带头人”、“宣城市第二届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宣城市劳动模范”、“安徽省劳动模范”、“中国木塑行业特殊贡献人物奖”等荣誉。

(2) 唐道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出生，贸易经济专业，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1998 年至 2003 年任职于湖州市宇顺进出口有限公司，2006 年至 2007 年任先后担任广德森泰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广德森泰塑木新材料有限公司经理，2007 年至 2015 年 3 月任森泰有限总经理，2011 年至 2018 年 8 月担任卫泰木塑经理，2013 年至 2018 年 8 月担任森泰销售经理，2013 年至 2017 年 12 月担任广州赫尔普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湖州时代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广德分公司负责人，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研发规划、经营方向及经营管理。现兼任森泰科技、森泰易可搭、森泰环保副董事长，四川森泰董事、耐特香港、泰国森泰董事、森泰股份湖州分公司负责人、耐特美国董事兼总裁、广州卫泰执行董事。现担任广德市第一届政协常委、宣城市第五届政协常委。

唐道远先生曾被评为安徽十大杰出青年经济人物、安徽省技术领军人才、第二届全国十大创业致富榜样、2012 绿色中国年度焦点人物、2013 年科技部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安徽省第四届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曾获得第三届“安徽省青年创业奖”、“宣城市劳动模范”、中国林产工业 30 周年卓越人物奖等荣誉奖项，目前受聘担任安徽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兼职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

唐道远先生自 2007 年起投身木塑复合材料技术研究并推动其产业化，负责研发团队的培养，规划并主导了公司的研发方向和研发计划，主导公司重大技术难题的攻关。曾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中国专利优秀奖、安徽省建材行业技术革新一等奖、第十届中国林产工业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奖项。唐道远先生是行业标准《竹塑复合材料》（LY/T 2565-2015）、《建筑用木塑复合板应用技术标准》（JGJ/T 478-2019）、《铝合金增强竹塑复合型材》（LY/T 3199-2020）、国家标准《木塑地板》（GB/T 24508—2020）、《室外用木塑复合板材》（LY/T 3275-2021）行业标准主要起草人之一，目前其作为起草人正在参与起草《生物质基塑性复合材料分类及其等级划分》（计划号 2018-LY-124）行业标准、《户外用竹塑复合型材》（项目号 2019-LY-116）行业标准等多项行业标准。唐道远先生是公司的主要创始人之一，也是公司核心技术的主要奠基人。

(3) 张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出生，工程师。1997 年至 2011 年任职于安徽省广德县林业局卢村林业站，2011 年 9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卫泰木塑监事，2013 年至 2015 年 3 月任森泰有限副总经理，2013 年 10 月至 2018 年 8 月，担任森泰销售监事，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11 月担任公司董事、采购总监，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供应链管理工作。现同时担任森泰环保董事监事。

(4) 王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出生，工程师。2002 年至 2011 年 10 月任安徽高峰日用工艺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广德高峰竹产业专业合作社副社长，2011 年 11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森泰有限副总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11 月担任公司董事、生产总监，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担任越南森泰总经理。王斌先生主要负责子公司越南森泰经营管理工作。

(5) 周志广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学专业，中国注册会计师。1990 年 11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广德县粮食局邱村粮站主办会计，2003 年 4 月至 2004 年 3 月担任浙江省美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浙江卡森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高级财务运营经理，2005 年 4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广德新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06 年 5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安徽省广德新龙粮食油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职于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2009 年 8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 年 11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2015年8月至2018年8月任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19年2月起任职于公司，2019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2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6) 欧元素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中级会计师。2006年至2007年任广德森泰彩印包装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至2015年3月任森泰有限财务经理，2015年4月至2016年12月任公司财务副总监，2016年12月至2019年9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9月至今任公司财务副总监，2016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现同时担任祥峰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四川森泰监事、耐特香港董事、耐特美国董事。

(7) 刘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5年出生，本科学历，2002年至2014年10月任中国资源综合利用协会副秘书长，2014年11月至2018年12月任中国绿色建材产业发展联盟驻会副理事长，2018年12月至今任中国林产工业协会木塑复合材料专业委员会秘书长。2019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8) 邓立群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年至2006年任广德闪星会计师事务所所长，2006年至2008年任安徽广信农化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至2012年任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2012年至2016年任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至2021年11月任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至2022年1月担任合肥良骏汽车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至今任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2017年至今担任安徽广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9) 汪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出生，本科学历，2015年7月至今任安徽宣广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民事业务委员会主任，2022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10) 沈娟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出生，本科学历，工商管理专业。2009年10月至2015年3月任森泰有限销售员，2015年4月至今任公司销售部业务经理，2019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11) 许文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出生，大专学历，计算机教育专业。2008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森泰有限销售经理，2015年4月至2017年12月任森泰股份销售部业务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森泰易可搭销售部长，2019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12) 吴希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出生，本科学历，英语专业八级。2008年至2010年任安徽江淮银联重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销售员，2010年至2014年任浙江星星家电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主管，2014年至2015年3月任森泰有限销售员，2015年4月至今任公司销售部业务经理，2019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13) 赵文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大专学历，现代管理专业，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一级）资格。1998年8月至2008年11月任无锡振华机械有限公司企业管理总监，2008年12月至2011年7月任芜湖贝斯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运营总监，2011年8月至2015年3月任森泰有限总经理助理，2015年4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14) 黄东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本科学历，应用化学专业，高级工程师。2000年7月至2003年3月历任新疆屯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车间主任、技术中心主任，2003年3月至2004年4月任北京屯河门窗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5月至2009年7月任江苏天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8月至2017年2月任张家港联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3月至2019年12月任张家港联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技术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欧元素	安徽祥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6月23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安徽祥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嘉	中国林产工业协会木塑复合材料专业委员会	秘书长	2018年12月03日		否
邓立群	安徽中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所长	2016年07月01日		是
邓立群	安徽广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6月05日		否
汪俊	安徽宣广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民事业务委员会主任	2015年07月06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构成主要包括基本年薪、年终效益奖和其他福利等部分。本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董事和监事若在公司任职则领取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和薪酬及奖惩办法。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

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共计 305.69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 6 万元/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唐圣卫	男	69	董事长	现任	28.48	否
唐道远	男	50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6.93	否
张勇	男	48	董事、副总经	现任	21.97	否

			理			
王斌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6.79	否
欧元素	女	42	董事	现任	19.19	否
周志广	男	55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36.19	否
刘嘉	男	69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邓立群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汪俊	男	38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沈娟	女	3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12.97	否
许文建	男	37	监事	现任	12.12	否
吴希祥	男	38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34.86	否
赵文书	男	52	人力资源总监	现任	18.16	否
黄东辉	男	52	技术总监	现任	50.04	否
合计	--	--	--	--	305.69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业绩下滑但董监高薪酬上涨的原因为：

- 1、董事、副总经理王斌先生在 2023 年度开始负责越南子公司的总体经营管理，故其薪酬由 2022 年度的 20.13 万元上升至 2023 年度的 26.79 万元；
- 2、职工代表监事吴希祥先生，在公司的职务为外贸业务经理，2023 年度其个人销售业绩良好，故其薪酬由 2022 年度的 24.89 万元上升至 2023 年度的 34.86 万元；
- 3、技术总监黄东辉先生，在 2023 年度的研发业绩良好，故其薪酬由 2022 年度的 44.24 万元上市至 2023 年度的 50.04 万元。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02 月 1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5 日	2023 年 04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13 日	2023 年 06 月 1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21 日	2023 年 06 月 2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11 日	2023 年 08 月 1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16 日	2023 年 08 月 1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21 日	2023 年 09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12 日	2023 年 10 月 1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23 年 10 月 2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23 年 11 月 0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9 日	2023 年 12 月 2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全部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唐圣卫	12	12	0	0	0	否	3
唐道远	12	12	0	0	0	否	3
张勇	12	12	0	0	0	否	3
王斌	12	8	4	0	0	否	1
欧元素	12	12	0	0	0	否	3
周志广	12	12	0	0	0	否	3
刘嘉	12	6	6	0	0	否	1
邓立群	12	12	0	0	0	否	3
汪俊	12	12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行使董事赋予的权利并履行董事应承担的义务。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做出重大决策前，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于公司规范运作、加强风险管理、完善内部控制、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日常经营管理及发展战略的确定起到了良好的促进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
-------	------	--------	------	------	------------	-----------	------------

							有)
审计委员会	邓立群、刘嘉、王斌	4	2023 年 02 月 0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邓立群、刘嘉、王斌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决算》、《关于审议公司内部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邓立群、刘嘉、王斌		2023 年 08 月 06 日	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	邓立群、刘嘉、王斌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审议通过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唐圣卫、唐道远、刘嘉、张勇	1	2023 年 09 月 0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在泰国投资新建生产基地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刘嘉、周志广、汪俊	0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汪俊、邓立群、欧元素	1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317
------------------	-----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7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9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1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39
销售人员	79
技术人员	97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58
合计	79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研究生	9
本科	97
大专	132
大专以下	555
合计	793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行业特点、发展战略、机构设置、员工能力等因素，结合当地企业员工薪金收入水平，针对职能管理人员制定《员工岗位职等薪金方案》，不同岗位员工享受不同职等薪金待遇；生产型员工实行“计件定额”薪金制度；生产系统管理人员实行《岗位职等薪金》加“计件绩效”的综合计酬方式；营销人员实际《岗位职等薪金》加“营销业务绩效”的综合计酬方式。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并向员工提供稳定而有竞争力的薪酬，实施公平公正的绩效考核机制。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技能工资、保密工资、加班加点工资、餐饮及交通补贴、计件或业务绩效、其他正负激励、满勤奖”等各项应付薪金内容，确保员工薪酬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性，将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联系在一起，促进公司经营效益持续稳步增长。

3、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员工业务能力培养和岗位职业技能的提升，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借助政府“企业员工职业技能提升培训”等政策，系统制定企业人才发展规划，编制年度培训计划，不断完善健全系统化、常态化的培训机制，鼓励员工学习业务知识，提高专业技能，实现员工发展与公司发展有机统一。

以打造公司学习型组织为目标，内外训并举，通过线上理论学习与线下实操相结合，积极鼓励员工自我学历、专业技术、专业技能提升。以企业人才梯队培养为主导，以综合管理能力和业务知识为核心，强化岗位培训，建立科学化、规范化、系统化的人力资源教育培训体系。为公司培训专业技术、专业技能人员的同时提升整体人员的综合素养。

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关键岗位组织针对性的培训，提高其战略素养、规范意识和管理技能。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0,63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414,187.00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数为 353,557,175.26 元（合并口径），209,290,388.40 元（母公司口径），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情况，决定拟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 2.54 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30,027,880 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3 年 6 月 1 日，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4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18,22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0,027,88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0,027,880.00
可分配利润（元）	198,719,500.2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结果，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20,858.56 元，加上 2023 年初未分配利润 353,556,480.5 元，减去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161,885.36 元以及 2023 年度实施分配 2022 年度现金分红派发 30,027,856.33 元，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68,987,597.37 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8,719,500.29 元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情况，决定拟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 2.54 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30,027,880 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为了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水平，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保护股东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认定标准：</p> <p>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重大差错而进行的差错更正。</p> <p>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差错，而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发现该差错。</p> <p>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认定标准：</p> <p>①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控制机制。</p> <p>③对于财务报告编制过程中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不能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认定标准：</p> <p>①当期财务报告存在小额差错，而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发现该差错。</p> <p>②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一般缺陷。</p>	<p>重大缺陷认定标准：</p> <p>①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p> <p>②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影响。</p> <p>③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严重流失。</p> <p>④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⑤子公司缺乏内部控制建设，管理散乱；</p> <p>重要缺陷认定标准：</p> <p>①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活动受到轻微处罚。</p> <p>②媒体出现负面新闻，对公司声誉造成影响。</p> <p>③关键岗位人员严重流失。</p> <p>④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一般缺陷认定标准：</p> <p>①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p> <p>②一般岗位人员严重流失。</p> <p>③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5%。</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3%\leq错报$<$利润总额的 5%。</p> <p>一般缺陷：错报$<$利润总额的 3%。</p>	<p>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geq资产总额的 1%。</p> <p>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直接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1%。</p> <p>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leq资产总额的 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森泰股份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的主营产品为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装配式建筑产品，经比对《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不属于前述名录中规定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环境污染物主要系少量“三废”（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等）及噪声排放，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生产经营场所已取得必要的环境保护许可手续。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包括子公司）从事生产活动的主体为森泰股份、森泰科技、四川森泰、森泰易可搭、森泰环保，其中森泰股份和森泰科技取得排污许可证，四川森泰、森泰易可搭、森泰环保按规定进行了排污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核准机关或登记平台	许可资质	编号	有效期
森泰股份	宣城市生态环境局	排污许可证	91341822796423104J001V	2021年12月16日至2026年12月17日
森泰科技	宣城市生态环境局	排污许可证	91341822325493595R001Q	2020年7月28日至2025年7月27日
	宣城市生态环境局	排污许可证	91341822325493595R002U	2021年3月24日至2026年3月23日
四川森泰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510683692283426N001X	2020年7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森泰易可搭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418223943953903001W	2020年6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
森泰环保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41822MA2TF8705H001X	2020年6月2日至2025年6月1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森泰股份、森泰科技、四川森泰	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VOCs	处理后排放	共18根排气筒	对应的工序车间厂房外	颗粒物 20mg/N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	颗粒物： 5.7303t/a	颗粒物： 12.688t/a	未超标

						非甲烷总烃 60mg/Nm ³	2015、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 37822-2019	vocs: 1.62t/a	vocs: 2.955t/a	
森泰股份、森泰科技、四川森泰	废水	生活废水	化粪池预处理后排放	1 个总排口	5 号厂房北边	不适用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pH: 7.8 COD: 184 BOD5 : 57.2 N: 4.62 SS: 35	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pH: 6-9 COD: 450 BOD5 : 180 N: 30 SS: 200	未超标
森泰股份、森泰科技、四川森泰	固体废物	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油漆桶、废沾染物、废胶桶、废清洗剂	委托第三方单位处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共转移 67.008 吨	不适用	未超标
森泰股份、森泰科技、四川森泰	噪音	噪音	不适用	不适用	厂界	不适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昼: 56.4 夜: 47.9	昼: 65 夜: 60	未超标

对污染物的处理

(1) 废气

公司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含尘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和挥发性有机物，大部分的颗粒物经过布袋除尘器或滤筒除尘器等处理后达标排放，造粒和挤出等过程有少量粉尘和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产生，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二级水喷淋+干式过滤器/湿式静电除尘+活性炭吸附”方式处理，处理后废气通过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公司根据环保监管部门的要求对除烟设备配有烟尘在线监测系统并联网国家污染物在线监控系统，在线设备监控系统委托有资质第三方运营维护，确保废气不影响周围的生活环境。

公司设有员工食堂，会产生少量油烟废气，油烟污染物浓度不高，经烟管净化器处理后通过烟管引至所在建筑物高空处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空气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2) 废水

公司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水。公司排放的生活废水不含任何可能对环境造成重大影响的有毒有害物质，通过公司在厂区自建的化粪池排入市政管网，通过市政管网纳入广德市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不会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生产废水主要系生产过程中的水喷淋塔用水和生产设备冷却用水，公司生产废水通过内循环系统收集池处理，将生产废水处理回收再利用，不对外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3）固体废弃物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分为可再生利用废料、不可再生利用废料以及生活垃圾。

可再生利用废料主要系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及边角料，公司通过破碎系统回收再利用。不可再生利用废料主要为废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包装袋等，前述固体废弃物由安全环保部进行管理，能够得到妥善的处置，前述固体废弃物都有配套的临时暂放点，其中危险废弃物处置严格按照危废处置要求进行处理，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公司与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弃物收集处置相关合同，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公司的生活垃圾委托保洁公司清运至垃圾处置场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4）噪声

公司对于噪声污染采取了适当的治理措施。首先，对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尽量安置在密闭厂房内，让噪声源尽量远离环境敏感点；其次对噪声较大的设备采取必要的隔声、吸声等措施，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根据环保监管部门的要求对除烟设备配有烟尘在线监测系统并联网国家污染物在线监控系统，在线设备监控系统委托有资质第三方运营维护，确保废气不影响周围的生活环境。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根据每一项环保隐患，根据其危害性、紧迫性和治理时间的长短，提出需要完成整改的期限，分别按短期（3个月以内）、中期（3-6个月）、长期（6个月以上）给出相应的措施。长期：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建立环境风险管理相关制度。中期：加强对厂内职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措施的宣传，建立风险设施巡检及维护制度。短期：及时完善补充应急物资，建设雨水排口、污水排口截止阀门，集水池切换阀门和相应的泵送管道，将景观池和循环水池改建为事故应急池，完善事故水收集措施。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环保支出包括三废处理费及排污费、环境技术咨询及监测费、环保人员工资、环境保护税和环保责任险等，环保设施投入包括当期购置的环保设备例如除尘设备、废气净化系统、烟气检测系统等环保设备投入等。2023年度公司的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共计480.78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践行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股东、员工、合作伙伴、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实现公司与员工、社会、环境的和谐发展。

一、规范运作，保障股东权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科学的议事规则，制定了符合公司发展要求的各项规章制度，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按照公司章程及各自相应的议事规则及工作细则的规定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能够以公司的发展实现员工成长、客户满意、股东受益。同时，为合理回报投资者，公司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确保股东投资回报。

二、强化信息披露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进行信息披露，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的实现，为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提供重要支撑。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投资者互动平台、机构调研等方式与投资者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持续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与资本市场保持准确、及时的信息交互传导。

三、保障员工权益，丰富员工生活

公司注重人才培育及员工稳定，积极组织员工培训，开展总经理读书分享会、总经理面对面交流会、营销工作坊研讨会、精益培训、各项技能培训等；开展员工关爱活动，丰富企业文化活动，组织了拔河比赛、亲子节等团建活动等。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劳动法律法规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企业劳动关系管理，注重员工劳动权益保护，并综合考量经营业绩状况等各方面因素逐步提升员工薪酬水平。

1、为迎接第 113 个国际妇女节的到来，肯定女性职工的辛勤工作，彰显女职工风采，引导广大女职工更多的关注自身道德修养、文化水平、业务能力等综合素质的提升，增强自信心、彰显森泰股份女职工风采，激发全体职工爱岗敬业的工作热情，公司举办首届“森泰最美女职工”评选表彰活动。

2、2023 年 8 月，公司组织召开八一建军节慰问退伍军人座谈会，时值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 96 周年，公司 14 名退伍军人同聚一堂，忆往昔峥嵘岁月初心不忘，奋今朝敬业奉献敢勇当先！

3、2023 年 9 月捐赠三万元用于 9 月开学季“圆梦行动”资助困难学生，支持职工子女健康成长成才，祝福年轻学子明责思进，勤学有为；立志高远无悔青春！为了支持职工子女健康成长成才，鼓励他们勤学上进，激发他们蓬勃向上的求学精神。

四、客户、供应商关系维护

公司积极构建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切实履行公司相应的社会责任。公司严格审查供应商的生产经营状况、整体管理水平、生产特点和技术水平，敦促供应商遵守商业道德和社会公德。公司一直以来重视客户体验，建立客户意见反馈机制，认真听取客户的意见和建议。公司严守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为客户提供合格优质的产品，且履约良好。

五、关心家乡发展，助力社会和谐

2023 年 10 月捐赠十万元用于广德市 2023 铁立方超级铁人三项赛。赛事的成功举办推动了广德文旅和体育赛事的融合与发展，让更多的人了解广德竹乡画廊风景道，有效提升了广德城市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

六、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2023 年是第 45 个植树节，也是全民义务植树运动开展 42 周年，今年义务植树宣传主题是“履行植树义务、共建美丽中国”。公司文明创建工作领导组、行政部组织开展了“共绘森泰好春景--3.12 植树护绿活动”，修复种植厂区绿化苗木和办公室景观绿植。挥锹铲土、扶苗填土、提水灌溉，新种下的小树苗充满生机。亲手种下一抹嫩绿，感受草木之美，体会种植劳动，志愿者们以实际行动履行植树义务，用辛劳和汗水播撒了浓浓绿意。

公司一直秉持节能环保理念，主动消费绿色电力，2023 年度参与绿电交易达到 3054 兆瓦时，为“双碳”目标贡献力量。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无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唐道远;唐圣卫;王斌;张勇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 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p> <p>(3) 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p>	2023 年 04 月 17 日	4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直接、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p> <p>(4)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5) 上述第 (2) 和第 (3) 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发行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p> <p>(7) 本人将</p>			
--	--	--	--	--	--	--

			<p>向发行人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公司股票于2023年4月17日上市，自2023年4月18日至2023年5月18日，公司股票已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28.75元/股，触发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依照股份锁定期安排及相关承诺，公司相关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p>			
	李成;张云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	2023年04月17日	36个月	正常履行中

			<p>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p> <p>(3) 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黄东辉;欧元素;赵文书;周志广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2023 年 04 月 17 日	4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2) 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 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p> <p>(3) 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若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 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本人直接、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p> <p>(4)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 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p>			
--	--	--	--	--	--	--

			<p>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5) 上述第 (2) 和第 (3) 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发行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p> <p>(7) 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p>			
--	--	--	---	--	--	--

			<p>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上市，自 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股票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28.75 元/股，触发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依照股份锁定期安排及相关承诺，公司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周志广、欧元素、黄东辉、赵文书合计持有股份 595,400 股）通过祥峰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延长后的承诺结束日期为 2026 年 10 月 16 日。</p>			
	沈娟;吴希祥; 许文建	股份限售承诺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在任</p>	2023 年 04 月 17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p> <p>(4) 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安徽祥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	2023 年 04 月 17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p>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p> <p>(3) 本企业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4)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p> <p>(5) 在限售</p>			
--	--	--	---	--	--	--

			<p>期（包括延长的限售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如有除权、除息，将相应调整发行价），且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考虑稳定发行人股价、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因素并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6）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p> <p>（7）本企业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p>芜湖瑞建汽车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程立松、黄定志、杨学斌、游瑞生、张臣华</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承诺将该部</p>	<p>2023 年 04 月 17 日</p>	<p>12 个月</p>	<p>正常履行中</p>

			<p>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p> <p>（3）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p> <p>（4）在限售期（包括延长的限售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如有除权、除息，将相应调整发行价），且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考虑稳定发行人股价、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因素并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5）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p> <p>（6）本企业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p> <p>（3）本企业</p>			
--	--	--	---	--	--	--

			<p>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企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p>(1)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相关违法情形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3年04月17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唐道远；唐圣卫；王斌；张勇	股份回购承诺	<p>(1)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p>	2023年04月17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p>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相关违法情形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预案，具体内容如下：</p> <p>“（一）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p> <p>（二）利润分配的方式：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其中，在利润分配方式的分配顺序上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每年以现金</p>	2023 年 04 月 17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p>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其中，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p> <p>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p> <p>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p>3、法律法规及《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p> <p>（三）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并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制定以下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1、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p>			
--	--	--	--	--	--	--

			<p>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2、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3、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p> <p>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四）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p> <p>（五）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p>			
--	--	--	---	--	--	--

			<p>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p> <p>（六）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p> <p>（七）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并公开披露。</p> <p>（八）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p> <p>（九）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p>			
--	--	--	--	--	--	--

			<p>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p> <p>(十)公司年度盈利,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管理层需就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或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p> <p>(十一)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p> <p>(十二)公司</p>			
--	--	--	--	--	--	--

			<p>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p> <p>（十三）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p>			
--	--	--	---	--	--	--

			<p>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p> <p>（十四）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p> <p>根据国务院发布国办发〔2013〕110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及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范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p>			
--	--	--	--	--	--	--

			的《公司章程》及《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			
	安徽祥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邓立群; 黄东辉; 刘嘉; 欧元素; 沈娟; 唐道远; 唐圣卫; 张勇; 汪俊; 王斌; 吴希祥; 许文建; 芜湖瑞建汽车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赵文书; 周志广;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与公司之间出现同业竞争, 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 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且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的情形。本人/本企业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从事、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	2023 年 04 月 17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p>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或其他法律允许的方式）通过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该企业的下属企业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且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活动。</p> <p>2、如果未来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或所生产的最终产品与构成对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关系，本人/本企业承诺发行人有权按照自身情况和意愿，采用必要的措施解决所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该等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收购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在同业竞争的企业股权、资产；要求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企业的下属企业在限定的时间内将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股权、资产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如果本</p>			
--	--	--	---	--	--	--

			<p>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该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在现有的资产范围外获得了新的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 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资产、股权或业务机会，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该企业的下属企业将授予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对该等资产、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及对该等业务机会的优先参与权，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有权随时根据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行使该优先权。</p> <p>3、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或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及该企业的下属企业不会向业务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 (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与该等竞争业务相关的专有技术、商标等知识产权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4、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利用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于发行</p>			
--	--	--	---	--	--	--

			<p>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p> <p>5、如出现因本人/本企业、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和/或本人/本企业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下属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上述相关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6、本人声明上述承诺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声明已出具上述承诺履行了内部必要的审批程序。</p> <p>上述承诺自本人签字/本企业盖章后生效，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p>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p>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第二</p>	2023 年 04 月 17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p>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p> <p>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p> <p>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情形时（以下简称“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若因除权除息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做相应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应当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公司或有关方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股价稳定方案通过并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p>			
--	--	--	---	--	--	--

			<p>内，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方案。稳定股价方案所涉及的各项措施实施完毕或稳定股价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且处于中止状态的，则视为本轮稳定股价方案终止。</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有关方将根据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方案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p> <p>（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p> <p>以上措施的实施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公司条件的基础上，可综合考虑实施上述措施中的一项或数项，以维护公司股</p>			
--	--	--	--	--	--	--

			<p>价的稳定。公司应该在触发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公告拟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公司及相关各方应在具体实施方案公告后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启动股价稳定措施。以上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内容如下：</p> <p>(1) 公司回购股票</p> <p>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董事会审议确定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拟要求公司回购股票的，董事会应当将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p> <p>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包括股票回购方案在内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并公告后 12 个月内，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股份总数出现变化</p>			
--	--	--	---	--	--	--

			<p>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公司自有资金。</p> <p>(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p> <p>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措施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则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具体股价稳定方案通过并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的百分之二十（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p> <p>控股股东将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的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发行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并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履行各项义务。</p> <p>(3)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	--	--	---	--	--	--

			<p>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措施包括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则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具体股价稳定方案通过并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20%</p> <p>（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p> <p>如公司在上市后三年内拟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股价承诺。</p> <p>3、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程序</p> <p>在公司出现应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情形时，公司稳定股价方案的具体决议程序如下：</p>			
--	--	--	--	--	--	--

			<p>公司董事会应当在上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预案后，公告预案内容。</p> <p>(1) 如预案内容不涉及公司回购股票，则有关方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12 个月内实施完毕。</p> <p>(2) 如预案内容涉及公司回购股票，则公司董事会应将稳定股价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同时发出召集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回购程序如下：</p> <p>① 公司股票回购预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其中股东大会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公司实施股票回购</p>			
--	--	--	---	--	--	--

			<p>方案时，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p> <p>②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聘任新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函，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p>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以下简称“虚假陈述”），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发行</p>	2023 年 04 月 17 日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p>人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发行人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发行人承诺购回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p> <p>(1)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相关违法情形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唐道远;唐圣	其他承诺	如发行人《招	2023 年 04 月	长期承诺	正常履行中

	卫;王斌;张勇		<p>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陈述，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在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回购股份方案时投赞成票，同时本人也将购回发行人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p> <p>发行人控股股东唐道远和实际控制人唐道远、唐圣卫、张勇、王斌承诺</p> <p>“（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相关违法情形后 5 个工作日</p>	17 日		
--	---------	--	--	------	--	--

			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对 2022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合并）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7,545.47	2,771,593.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07,716.97	3,852,648.96
未分配利润	353,557,175.26	353,556,480.50
少数股东权益	8,821,383.90	8,821,194.21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6,182,043.89	6,182,928.34

②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 2022 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770,884.88 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770,884.88 元。2022 年度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项目减少 906,923.38 元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新设子公司

2023 年 4 月，公司在越南太原省设立子公司越南森泰，注册资本为 1890 亿越南盾（800 万美元），持股比例为 100%。

2023 年 6 月，耐特美国在美国德克萨斯州设立全资子公司耐特控股，注册资本为 100 美元，持股比例为 100%。

2023 年 6 月，耐特控股在美国德克萨斯州设立全资子公司耐特储备，注册资本为 100 美元，持股比例为 100%。

2023 年 9 月，森泰股份、森泰科技共同在泰国春武里府设立子公司泰国森泰，注册资本为 2.85 亿泰铢，森泰股份、森泰科技分别持股 99.00%、1.00%。

2023 年 9 月，公司在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森泰贸易，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 100%。

(2) 注销子公司

2023 年 7 月，公司注销登记全资子公司鸿泰设计，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 10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宁云、任张池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及子公司诉讼仲裁案件	660.89	否	审理中	等待判决	等待判决		未达重大诉讼未披露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安徽高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唐圣卫的女儿、王斌的配偶、唐道远的妹妹	购买货物	托盘	参照市场定价	72.48	8.06	0.77%	100	是	银行转账	91.39	2023年06月15日	《森泰股份：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合计				--	--	8.06	--	1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批准的交易额度为100万元，实际交易金额为8.06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客户需求不同、材质不同导致价格不同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子公司因租赁厂房及办公场所发生租赁费总现金流出为 3,035,880.82 元。

其中越南森泰与 CONG TY TNHH MODERN SHINE VIET NAM 签订厂房租赁合同，合同内容为租赁越南普安市安平工业区厂房（1B2B+6B6C），租赁面积为 28067.9 平方米，租期三年，合同租赁金额折合人民币为 27,215,383.52 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否	是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森泰科技	2023 年 04 月 27 日	3,000	2023 年 04 月 26 日	2,640	连带责任保证	不动产		2023/4/26-2024/9/11	否	是
耐特控股	2023 年 08 月 15 日	2,505.16	2023 年 08 月 10 日	2,505.1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3/8/10-2025/1/1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5,505.16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5,145.1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505.1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5,145.1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耐特控股	2023 年 08 月 15 日	2,505.16	2023 年 08 月 10 日	2,505.1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3/8/10-2025/1/1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2,505.16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2,505.1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2,505.1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2,505.16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8,010.32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7,650.3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8,010.3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7,650.32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7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森泰股份和耐特香港向耐特控股为收购 DDS 提供 2505.16 万元的担保。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907	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007.9	1,5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67,800	55,8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000	0	0	0
合计		84,714.9	57,3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
----------------	--------------	------	----	------	------	------	------	--------	---------	----------	-----------	-------------	--------------	----------	--------------	----------------

																有)
徽商银行	银行	“安盈”尊享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 (PNHY230142)	3,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4月21日	2023年10月23日	其他	赎回收款	3.60%	0	54.7	54.7		是	有	
中信证券	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客户专享 VC3070	2,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8月15日	2023年09月11日	其他	赎回收款	3.88%	0	5.95	5.95		是	有	
中信证券	证券	华夏资本-信融2 (SXR684)	2,000	自有资金	2023年09月08日	2023年12月08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90%	0	14.89	14.89		是	有	
中信证券	证券	上海国债逆回购	2,007	自有资金	2023年09月20日	2023年10月09日	其他	赎回收款	3.13%	0	3.26	3.26		是	有	

		14天期 (GC014204014)													
中信证券	证券	3天期-GC03204003国债逆回购	2,000	自有资金	2023年10月31日	2023年11月02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82%	0	0.46	0.46		是	有
民生银行	银行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结构性存款 (SDGA230237V)	3,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5月26日	2023年08月24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71%	0	20.5	20.5		是	有
招商银行	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	4,500	募集资金	2023年06月01日	2023年08月31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76%	0	30.9	30.9		是	有

		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HF00827）													
中国银行	银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34590	5,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6月01日	2023年06月30日	其他	赎回收款	1.30%	0	5.16	5.16		是	有
中国银行	银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34577	10,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6月01日	2023年10月10日	其他	赎回收款	3.10%	0	111.26	111.26		是	有
浙商银行	银行	单位三个月期挂钩贵金属	8,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6月02日	2023年09月06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50%	0	53.33	53.33		是	有

		属（伦敦金）看涨 23009 期产品代码：EGQ23009UT													
中国银行	银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34734	5,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6月02日	2023年06月30日	其他	赎回收款	3.15%	0	12.08	12.08		是	有
浙商银行	银行	浙商 CDs 2336062（可转让）	2,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6月15日	2026年06月15日	其他	赎回收款	3.10%	34.44	34.44	0		是	有
中国银行	银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35	30,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7月03日	2023年10月25日	其他	赎回收款	3.00%	0	28.1	28.1		是	有

		855														
民生银行	银行	聚赢股票挂钩沪深300指数双向数鲨鱼鳍结构性存款(SDGA230441V)	3,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9月01日	2023年12月01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57%	0	19.44	19.44		是	有	
浙商银行	银行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Q23016UT)	8,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9月08日	2023年12月08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40%	0	48.53	48.53		是	有	
招商银行	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	5,000	募集资金	2023年09月08日	2023年12月08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55%	0	31.78	31.78		是	有	

		涨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NHF00938													
中国银行	银行	(安徽)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39779	6,000	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17日	2024年04月08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60%	32.5	32.50			是	有
中国银行	银行	(安徽)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39837	6,000	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18日	2024年04月12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60%	32.06	32.060			是	有
中国银行	银行	(安徽) 对公结构性存款 CSDVY2023400	5,500	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24日	2024年04月19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60%	27.4	27.40			是	有

		39													
浙商银行	银行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Q23019UT）	1,500	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27日	2024年04月26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50%	6.87	6.87	0		是	有
中国银行	银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CSDVY202340201	5,000	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30日	2024年01月31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40%	22.39	22.39	0		是	有
中国银行	银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CSDVY202340199	5,800	募集资金	2023年10月30日	2024年04月29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60%	25.97	25.97	0		是	有
中国银行	银行	（安徽）	8,000	募集资金	2023年11月	2024年02月	其他	赎回收款	2.40%	29.33	29.33	0		是	有

		对公结构性存款 CSD VY2 023 406 14			06 日	07 日										
民生银行	银行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结构性存款(SDGA230698v)	3,000	募集资金	2023年12月08日	2024年03月08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55%	4.82	4.82	0		是	有	
招商银行	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	5,000	募集资金	2023年12月11日	2024年03月11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40%	6.94	6.94	0		是	有	

		存款 NHF 010 40													
浙商银行	银行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3025UT）	8,000	募集资金	2023年12月29日	2024年01月31日	其他	赎回收款	2.30%	1.53	1.53	0		是	有
合计			148,307	--	--	--	--	--	--	224.25	664.59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境外子公司或分支机构的议案》，为了更好拓展公司海外销售业务，提高公司产能，公司拟在越南设立子公司或分支机构，主要从事公司产品生产制造业务。拟设立的子公司注册资本不超过 500 万美元。后又审议增加投资至 800 万美元。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完成越南子公司设立登记，详细信息参见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森泰股份：关于越南子公司设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2、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孙公司耐特美国与 Fortress Iron, L.P., dba Fortress Building Products 等相关方签署《Letter of Intent for Strategic Transactions》（“《战略交易意向书》”）拟设立境外子公司收购 Fortress 在北美区域内的相关经营资产。经谈判协商，2023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耐特香港有限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耐特美国、三级控股子公司 Eva-Last Intermediate Holdings, LLC 与 Fortress Deck Products, LLC 签订《MEMBERSHIP INTEREST PURCHASE AGREEMENT》，拟收购 Decking Distributor Sub, LLC100%股权。详细信息参见 2023 年 8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森泰股份：关于签署收购协议暨收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3、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完成泰国子公司（Sentai (Thailand) Co., Ltd. 简称“泰国森泰”）的设立登记。2023 年 12 月 26 日泰国森泰与 WHA 签署正式《土地买卖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森泰股份：关于公司在泰国投资建设生产基地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8,660,000	100.00%	1,523,542	0	0	-1,523,542	0	88,660,000	7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665			-4,665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88,660,000	100.00%	1,506,626			-1,506,626	0	88,660,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3,512,348	15.24%	1,499,460			-1,499,460	0	13,512,348	11.43%
境内自然人持股	75,147,652	84.76%	7,166			-7,166	0	75,154,818	63.57%
4、外资持股			12,251			-12,251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2,251			-12,251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28,036,458			1,523,542	29,560,000	29,56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28,036,458			1,523,542	29,560,000	29,56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88,660,000	100.00%	29,560,000	0	0	0	29,560,000	118,22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9,560,000 股，并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 88,66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 118,220,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8,036,458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3.7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90,183,542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76.28%。

2023 年 10 月 18 日，公司披露《森泰股份：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股份数量为 1,523,542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29%，其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23 日。本次变动后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9,560,000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88,660,000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75%。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发布的《关于同意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16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956 万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投资者	1,523,542	0	1,523,542	0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2023 年 10 月 23 日
唐道远	41,670,200	0	0	41,670,2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26 年 10 月 17 日
王斌	11,525,800	0	0	11,525,8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	2026 年 10 月 17 日

					份	
张勇	11,525,800	0	0	11,525,8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26年10月17日
芜湖瑞建汽车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866,000	0	0	8,866,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24年4月17日
唐圣卫	4,810,719	0	0	4,810,719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26年10月17日
安徽祥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646,348	0	0	4,646,348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26年4月17日
程立松	2,955,333	0	0	2,955,333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24年4月17日
黄定志	1,182,133	0	0	1,182,133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24年4月17日
游瑞生	629,486	0	0	629,486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24年4月17日
杨学斌	629,486	0	0	629,486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24年4月17日
合计	89,964,847	0	1,523,542	88,441,30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森泰股份（股票代码：301429）	2023年04月17日	28.75元/股	29,560,000	2023年04月17日	28,036,458		森泰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023年04月14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无								
其他衍生证券类								
无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16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9,560,000股，并于2023年4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88,66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

118,220,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8,036,458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3.7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90,183,542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76.28%。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672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唐道远	境内自然人	35.25%	41,670,200	无变动	41,670,200	0	不适用	0	
王斌	境内自然人	9.75%	11,525,800	无变动	11,525,800	0	不适用	0	
张勇	境内自然人	9.75%	11,525,800	无变动	11,525,800	0	不适用	0	
芜湖瑞建汽车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8,866,000	无变动	8,866,000	0	不适用	0	
唐圣卫	境内自然人	4.07%	4,810,719	无变动	4,810,719	0	不适用	0	
安徽祥峰投资中心（有限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3%	4,646,348	无变动	4,646,348	0	不适用	0	

合伙)								
程立松	境内自然人	2.50%	2,955,333	无变动	2,955,333	0	不适用	0
黄定志	境内自然人	1.00%	1,182,133	无变动	1,182,133	0	不适用	0
游瑞生	境内自然人	0.53%	629,486	无变动	629,486	0	不适用	0
杨学斌	境内自然人	0.53%	629,486	无变动	629,486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唐道远、张勇、王斌、唐圣卫四人为一致行动人。唐圣卫是唐道远的父亲，唐圣卫是张勇和王斌的岳父。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UBS AG	483,656	人民币普通股	483,656					
范新平	438,600	人民币普通股	438,6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8,913	人民币普通股	378,91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优质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8,300	人民币普通股	348,3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9,830	人民币普通股	339,830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1,810	人民币普通股	271,81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8,350	人民币普通股	268,35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7,333	人民币普通股	267,33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5,127	人民币普通股	245,127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8 (QFII)	223,298	人民币普通股	223,29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唐道远、张勇、王斌、唐圣卫四人为一致行动人。唐圣卫是唐道远的父亲，唐圣卫是张勇和王斌的岳父。</p> <p>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参见注 5）	无
-----------------------------------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唐道远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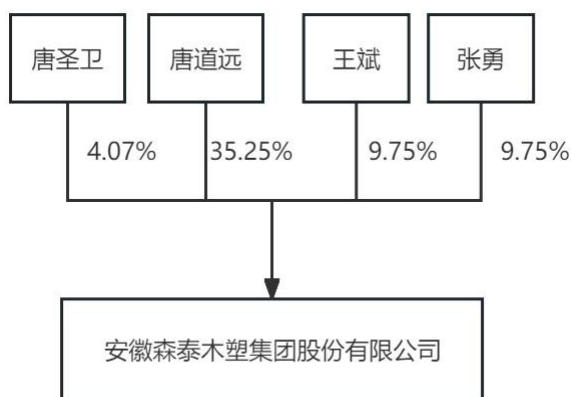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唐道远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张勇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王斌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唐圣卫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唐道远为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张勇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斌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唐圣卫为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4]230Z091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宁云、任张池

审计报告正文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泰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森泰股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森泰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森泰股份主要从事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及其制品和应用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4 所述，2023 年度森泰股份营业收入分别为 615,506,930.26 元，由于营业收入的确认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且收入是森泰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森泰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森泰股份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7、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关于营业收入金额详见“五、3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2、审计应对

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及评价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和执行，评价其相关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通过检查主要销售合同或订单主要条款，对与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进而评估森泰股份收入确认具体方法的合理性。

（3）执行细节测试，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及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物流单、出口报关单、提运单、客户签收单、验收单、销售回款等。

（4）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余额、销售交易金额执行函证程序，核实收入的真实性。

（5）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确认主要客户与森泰股份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核查主要客户的背景信息及双方的交易信息。

（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其支持性文件，对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7）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报告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和主要产品报告期收入、成本、毛利率的变动比较分析等，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8) 将森泰股份本期进出口数据与增值税免抵退税申报汇总表出口销售额进行核对，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收入确认存在异常。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森泰股份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森泰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森泰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森泰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森泰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森泰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森泰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3,022,553.89	174,397,147.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4,389,868.12	3,239,033.2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1,725,500.56	107,128,219.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546,155.46	10,131,248.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266,141.94	6,622,975.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7,004,563.31	115,056,853.85
合同资产	405,649.13	269,286.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76,536.07	4,811,797.48
流动资产合计	1,057,536,968.48	421,656,562.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51,092,219.19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34,437.20	2,540,423.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6,580,606.24	268,397,292.37
在建工程	17,245,200.27	9,859,926.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491,570.92	224,659.96

无形资产	24,246,842.67	24,947,561.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25,917.82	1,233,010.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63,465.87	2,771,593.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531,826.69	4,524,683.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2,912,086.87	314,499,151.61
资产总计	1,510,449,055.35	736,155,714.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182,701.00	52,960,094.00
应付账款	68,817,258.55	59,726,514.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260,833.31	11,792,734.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036,405.56	6,088,314.40
应交税费	5,816,258.83	3,601,058.67
其他应付款	8,472,289.56	5,850,748.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11,215.78	129,204.49
其他流动负债	122,632.96	223,842.39
流动负债合计	142,119,595.55	140,372,511.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416,980.39	91,033.2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110,653.87	7,241,407.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1,432.08	3,852,648.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819,066.34	11,185,089.60
负债合计	164,938,661.89	151,557,601.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8,220,000.00	88,6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26,269,410.84	106,243,382.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1,086.59	444,061.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034,879.78	26,872,994.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8,987,597.37	353,556,480.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2,310,801.40	575,776,919.05
少数股东权益	3,199,592.06	8,821,194.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5,510,393.46	584,598,113.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10,449,055.35	736,155,714.57

法定代表人：唐圣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志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元素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426,035.52	102,129,918.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9,826,987.51	1,691,352.7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9,137,448.54	61,864,924.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201,509.19	32,367,742.42
其他应收款	61,383,981.89	4,519,792.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2,793,307.34	55,242,042.74
合同资产	0.00	6,600.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1,908.73	4,273,031.56
流动资产合计	683,241,178.72	262,095,404.8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51,092,219.19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0,946,790.59	86,960,226.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34,437.20	2,540,423.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6,601,351.95	139,965,460.39
在建工程	153,628.33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328,448.94	13,775,527.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6,024.05	378,105.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5,336.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40,194.85	1,662,258.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6,283,095.10	246,567,338.40
资产总计	1,239,524,273.82	508,662,743.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59,200.00	17,353,218.00
应付账款	29,816,870.64	29,392,357.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74,604.89	2,534,963.96
应付职工薪酬	3,872,256.45	2,943,248.49
应交税费	3,901,464.65	931,901.72
其他应付款	2,064,787.26	2,544,800.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0.00	16,557.17
流动负债合计	47,289,183.89	55,717,047.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41,178.98	2,876,693.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1,432.08	2,275,237.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32,611.06	5,151,931.20
负债合计	50,521,794.95	60,868,979.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8,220,000.00	88,6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3,028,098.80	122,970,381.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034,879.78	26,872,994.42
未分配利润	198,719,500.29	209,290,388.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9,002,478.87	447,793,764.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39,524,273.82	508,662,743.2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15,506,930.26	820,716,297.76
其中：营业收入	615,506,930.26	820,716,297.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6,331,882.11	729,447,174.51
其中：营业成本	456,165,850.27	642,260,894.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876,317.84	7,998,518.77
销售费用	57,066,772.44	46,441,703.89
管理费用	28,119,798.91	18,228,086.28
研发费用	24,197,585.80	29,804,137.17
财务费用	-6,094,443.15	-15,286,166.28

其中：利息费用	377,428.99	4,303.78
利息收入	4,617,954.84	1,163,240.23
加：其他收益	6,387,539.59	9,186,815.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0,716.54	-14,316,201.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55,151.80	1,329,473.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36,963.33	798,808.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70,925.95	-3,715,615.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59	5,272.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378,526.53	84,557,676.22
加：营业外收入	6,173,457.73	5,634,559.41
减：营业外支出	6,268,044.39	433,752.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283,939.87	89,758,482.85
减：所得税费用	4,553,069.50	6,182,928.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30,870.37	83,575,554.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30,870.37	83,575,554.5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20,858.56	84,508,685.66
2. 少数股东损益	-4,889,988.19	-933,131.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7,711.36	1,514,931.5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5,147.78	908,958.9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5,147.78	908,958.9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5,147.78	908,958.91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436.42	605,972.60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173,159.01	85,090,486.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975,710.78	85,417,644.5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02,551.77	-327,158.5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4	0.9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4	0.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唐圣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志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元素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2,053,849.04	435,753,775.10
减：营业成本	195,927,600.28	357,347,320.41
税金及附加	3,594,116.89	4,826,470.42
销售费用	10,677,219.49	11,961,849.89
管理费用	17,435,665.46	13,361,828.75
研发费用	11,564,297.86	15,601,607.79
财务费用	-3,376,790.20	-8,046,870.5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853,053.28	545,063.76
加：其他收益	5,203,959.11	7,775,102.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43,537.65	-7,100,681.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648.15	504,493.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2,892,953.48	1,268,338.76

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39,031.23	-1,497,092.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4,678.54	5,272.2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52,220.92	41,657,002.12
加：营业外收入	6,132,316.26	5,590,364.94
减：营业外支出	286,133.34	357,145.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398,403.84	46,890,221.87
减：所得税费用	2,779,550.26	2,902,450.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18,853.58	43,987,771.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18,853.58	43,987,771.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618,853.58	43,987,771.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8,637,735.08	834,721,430.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897,589.83	62,284,170.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04,056.67	19,862,351.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739,381.58	916,867,952.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3,879,976.30	665,528,964.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102,405.40	100,918,841.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36,739.64	21,308,356.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266,010.65	82,890,66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085,131.99	870,646,82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54,249.59	46,221,128.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8,149,0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46,802.42	769,676.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122.11	148,787.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47,424.84	4,297,150.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8,410,349.37	5,215,614.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163,536.31	40,501,705.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49,231,70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39,330.92	18,173,787.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3,634,567.23	58,675,492.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224,217.86	-53,459,878.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1,426,552.40	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7,759.95	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3,961.90	26,827,649.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980,514.30	27,527,649.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27,856.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94,634.37	1,243,961.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22,490.70	1,243,961.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958,023.60	26,283,688.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4,987.50	7,695,980.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93,067.83	26,740,918.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453,510.80	131,712,591.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646,578.63	158,453,510.8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7,595,186.82	406,460,128.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191,312.02	33,133,486.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66,478.89	33,475,338.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652,977.73	473,068,953.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9,315,340.94	337,114,085.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292,633.26	52,539,205.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582.50	12,807,821.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265,590.56	34,637,49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962,147.26	437,098,61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09,169.53	35,970,342.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74,079,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29,664.92	618,189.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62,621.60	753,253.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128,841.94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0,753.28	2,360,153.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6,990,881.74	3,731,596.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33,338.19	18,228,899.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5,592,705.08	1,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4,888.40	9,763,961.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3,640,931.67	29,292,861.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650,049.93	-25,561,264.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1,248,792.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5,234.47	20,273,73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4,344,026.92	20,273,737.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27,856.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23,633.66	1,19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51,489.99	1,199,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892,536.93	19,074,737.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311,966.06	3,500,321.44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21,351.41	32,984,136.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139,884.11	64,155,747.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761,235.52	97,139,884.1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660,000.00	0.00	0.00	0.00	106,243,382.94		444,061.19	0.00	26,872,994.42		353,557,175.26		575,777,613.81	8,821,383.90	584,598,997.71
力 ：会计政策变更											-694.76		-694.76	-189.69	-884.45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660,000.00	0.00	0.00	0.00	106,243,382.94		444,061.19	0.00	26,872,994.42		353,556,480.50		575,776,919.05	8,821,194.21	584,598,113.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60,000.00				720,026,027.90	0.00	-645,147.78		2,161,885.36		15,431,116.87		766,533,882.35	-5,621,602.15	760,912,280.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5,147.78				47,620,858.56		46,975,710.78	-4,802,551.77	42,173,159.01
（二）所有者	29,560,000.00				720,057,717.								749,617,717.	-819,050.	748,798,667.

投入和减少资本	0				52							52	38	1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560,000.00				720,057,717.52							749,617,717.52	-819,050.38	748,798,667.1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2,161,885.36		32,189,741.69		-30,027,856.33		-30,027,856.33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1,885.36		2,161,885.36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27,856.33		-30,027,856.33		-30,027,856.33
4. 其他												0.00		
(四) 所												0.00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							-		-

其他					31,689.62								31,689.62		31,689.6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8,220,000.00				826,269,410.84		-201,086.59		29,034,879.78		368,987,597.37		1,342,310,801.40	3,199,592.06	1,345,510,393.4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660,000.00	0.00	0.00	0.00	106,243,382.94	0.00	-464,897.72		22,474,217.23		273,446,572.03		490,359,274.48	8,448,352.76	498,807,627.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660,000.00	0.00	0.00	0.00	106,243,382.94	0.00	-464,897.72		22,474,217.23		273,446,572.03		490,359,274.48	8,448,352.76	498,807,627.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8,958.91		4,398,777.19		80,109,908.47		85,417,644.57	372,841.45	85,790,486.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8,958.91				84,508,685.66		85,417,644.57	-327,158.55	85,090,486.02
（二）所有者													0.00	700,000.00	700,000.00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700,000.00	7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4,398.77	7.19				-4,398.77	7.19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98.77	7.19				-4,398.77	7.19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													0.00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其													0.00		

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88,660,000.00	0.00	0.00	0.00	106,243,382.94	0.00	444,061.19		26,872,994.42		353,556,480.50		575,776,919.05	8,821,194.21	584,598,113.2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660,000.00				122,970,381.28				26,872,994.42	209,290,388.40		447,793,764.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660,000.00				122,970,381.28				26,872,994.42	209,290,388.40		447,793,764.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60,000.00	0.00	0.00	0.00	720,057,717.52				2,161,885.36	-10,570,888.11		741,208,714.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618,853.58		21,618,853.58
（二）所	29,560,000.00	0.00	0.00	0.00	720,057,717.52							749,617,717.52

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				7.52							7.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560,000.00				720,057,717.52							749,617,717.5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61,885.36	-32,189,741.69			-30,027,856.33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1,885.36	-2,161,885.36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27,856.33			-30,027,856.33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8,220,000.00	0.00	0.00	0.00	843,028,098.80				29,034,879.78	198,719,500.29		1,189,002,478.8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660,000.00	0.00	0.00	0.00	122,970,381.28				22,474,217.23	169,701,393.73		403,805,992.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660,000.00	0.00	0.00	0.00	122,970,381.28				22,474,217.23	169,701,393.73		403,805,992.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98,777.19	39,588,994.67		43,987,771.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987,771.86		43,987,771.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98,777.19	-	4,398,777.19	
1. 提取盈余公积									4,398,777.19	-	4,398,777.19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8,660,000.00	0.00	0.00	0.00	122,970,381.28				26,872,994.42	209,290,388.40		447,793,764.10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15 日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822796423104J。公司住所：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国华路。2023 年 4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中的“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之“265 合成材料制造”。

公司经营范围为：木塑复合材料、竹塑复合材料、石木塑复合材料及其制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安装；装配式建筑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安装；五金配件的生产、设计、销售。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资产总额的 0.5%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债权投资	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的收入或利润总额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比例在 10%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3%的投资活动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股权收购事件认定为重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

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

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应收款	合同资产
1年以内	5.00	5.00	5.00	5.00	5.00
1至2年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2至3年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1.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仅对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减值准备；

A2.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境外产品销售货款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境内产品销售货款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境内工程款

应收账款组合 4 应收关联方货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A3.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出口退税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关联往来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A4.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A5.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尚未完成的合同中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A6.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工程款、应收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

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12、应收票据

详见附注三、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附注三、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附注三、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附注三、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详见附注三、11。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

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分次摊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8、持有待售资产

无

19、债权投资

详见 11、金融工具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

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

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20 年	5%	4.75-6.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年	5%	19.00-47.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3) 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 (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商标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股权激励费用、材料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等。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

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 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 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境内销售

A、需要安装的产品销售

对于需要安装的产品销售，以产品发运至客户现场、安装完毕，经客户确认验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在取得客户确认的验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B、需要施工的工程类业务

对于需要施工的工程类业务，以产品发运至客户现场、安装完毕，经客户验收或工程完工后移交客户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在取得客户确认的工程竣工验收单或工程完工移交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C、不需安装的产品销售

对于不需安装的产品销售，以客户收到产品并完成产品交付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在取得经客户签收的送货单后确认收入。

D、第三方电商平台销售

对于第三方电商平台销售业务，以客户在电商平台中确认收货时或电商平台规定的交货期满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在取得电商平台中客户签收记录时确认收入。

②出口销售

公司以产品完成报关出口离岸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在取得经海关审验的产品出口报关单和货代公司出具的货运提单后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无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套期会计

（1）套期的分类

本公司将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①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公允价值变动源于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②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中的被套期风险是指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母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之间的折算差额。

（2）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

套期工具，是指本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消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包括：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工具，但签出期权除外。只有在对购入期权（包括嵌入在混合合同中的购入期权）进行套期时，签出期权才可以作为套期工具。嵌入在混合合同中但未分拆的衍生工具不能作为单独的套期工具。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非衍生金融负债，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且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负债除外。

自身权益工具不属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能作为套期工具。

被套期项目，是指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本公司将下列单个项目、项目组合或其组成部分指定为被套期项目：

①已确认资产或负债。

②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确定承诺，是指在未来某特定日期或期间，以约定价格交换特定数量资源、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

③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预期交易，是指尚未承诺但预期会发生的交易。

④境外经营净投资。

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是指小于项目整体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本公司将下列项目组成部分或其组合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

①项目整体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中仅由某一个或多个特定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部分（风险成分）。根据在特定市场环境下的评估，该风险成分应当能够单独识别并可靠计量。风险成分也包括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变动仅高于或仅低于特定价格或其他变量的部分。

②一项或多项选定的合同现金流量。

③项目名义金额的组成部分，即项目整体金额或数量的特定部分，其可以是项目整体的一定比例部分，也可以是项目整体的某一层级部分。若某一层级部分包含提前还款权，且该提前还款权的公允价值受被套期风险变化影响的，不得将该层级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的被套期项目，但在计量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时已包含该提前还款权影响的情况除外。

（3）套期关系评估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程度。此类套期在初始指定日及以后期间被持续评价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或者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

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时，本公司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公司对套期关系进行再平衡。

（4）确认和计量

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严格条件的，按如下方法进行处理：

①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是对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被套期项目因套期风险敞口形成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是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因套期风险敞口形成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日可以自调整日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同样的方式对累积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应当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②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如果被套期的预期交易随后确认为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适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其余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如预期销售发生时，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反映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①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解释16号的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执行解释16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对 2022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合并）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7,545.47	2,771,593.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07,716.97	3,852,648.96
未分配利润	353,557,175.26	353,556,480.50
少数股东权益	8,821,383.90	8,821,194.21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6,182,043.89	6,182,928.34

②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 2022 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770,884.88 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770,884.88 元。2022 年度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项目减少 906,923.38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增值额	13%、9%、6%、15%、21%
消费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16.50%、21%、28%、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安徽森泰木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安徽森泰木塑科技地板有限公司	15%
四川森泰木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安徽森泰易可搭集成房屋建设有限公司	20%
耐特香港有限公司	16.5%
耐特南非有限公司	28%
耐特美国有限公司	21%
耐特美国中间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1%
Post-Closing EV ABCXYZ, LLC	21%
安徽鸿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
安徽森泰艾莱特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25%
欧洲森泰有限公司	25%
安徽森泰贸易有限公司	25%
广州卫泰绿色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越南森泰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森泰（泰国）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森泰股份于 2011 年 11 月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海关注册登记编码：3414960440），具有进出口经营权，自营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

公司全资子公司森泰科技于 2018 年 1 月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海关注册登记编码：3414961193），具有进出口经营权，自营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森泰科技为先进制造业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9 月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2）企业所得税

2022 年 10 月，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联合下发《安徽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森泰股份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234001038），自 2022 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21 年 9 月，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联合下发《关于公布安徽省 2021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皖科高秘〔2021〕401 号），森泰科技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34000965），自 2021 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越南森泰设立于越南出口加工区，根据越南企业所得税相关规定，公司适用 2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新投资项目所获得的企业收入以及在工业区进行新投资项目所获得的企业收入（不包括位于经济社会条件有利地区的工业区），自发生营业额之当年起，可免税两年，并在接下来的四年内减免最高 50% 的应交税款。越南森泰处于出口加工区，并且不位于具备有利条件的社会经济地区，享受该越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税〔2019〕13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2023 年度子公司鸿泰设计、四川森泰、广州卫泰、森泰易可搭、森泰贸易，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条件，享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当期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3,019.97	26,817.77
银行存款	170,353,230.61	158,025,643.34
其他货币资金	22,556,303.31	16,344,686.84
合计	193,022,553.89	174,397,147.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635,553.50	18,942,180.48

其他说明：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9,545,675.25 元、理财保证金为 180,702.77 元，期货投资保证金 413,420.00 元，因境外越南森泰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发生的内部转账而产生的集团范围内在途资金为 11,236,177.24 元，该在途资金已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到达相关账户。

(2) 除上述情况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4,389,868.12	3,239,033.26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574,270,936.29	
远期外汇合约	118,931.83	3,239,033.26
其中：		
合计	574,389,868.12	3,239,033.26

其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本年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变动较大所致。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4,780,296.14	111,813,410.83
1 至 2 年	3,320,079.65	855,979.64
2 至 3 年	392,295.01	270,195.63
3 年以上	655,353.83	690,296.88
3 至 4 年	3,779.40	651,574.43
4 至 5 年	651,574.43	38,722.45
合计	129,148,024.63	113,629,882.9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2,799.66	0.50%	642,799.66	100.00%		642,799.66	0.57%	642,799.6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505,224.97	99.50%	6,779,724.41	5.28%	121,725,500.56	112,987,083.32	99.43%	5,858,863.53	5.19%	107,128,219.79
其中：										
组合 1 应收境外产品销售货款	113,000,939.16	87.50%	5,680,072.95	5.03%	107,320,866.21	103,122,645.54	90.75%	5,156,132.27	5.00%	97,966,513.27
组合 2	8,121,1	6.29%	478,493	5.89%	7,642,6	4,680,4	4.12%	282,574	6.04%	4,397,8

应收境内产品销售货款	22.24		.85		28.39	28.69		.52		54.17
组合3 应收境内工程款	7,383,163.57	5.71%	621,157.61	8.41%	6,762,005.96	5,184,009.09	4.56%	420,156.74	8.10%	4,763,852.35
合计	129,148,024.63	100.00%	7,422,524.07	5.75%	121,725,500.56	113,629,882.98	100.00%	6,501,663.19	5.72%	107,128,219.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42,799.6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1	642,799.66	642,799.66	642,799.66	642,799.66	100.00%	长期未收回，公司已发起诉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779,724.4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1	113,000,939.16	5,680,072.95	5.03%
组合2	8,121,122.24	478,493.85	5.89%
组合3	7,383,163.57	621,157.61	8.41%
合计	128,505,224.97	6,779,724.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境外产品销售货款

应收账款组合2 应收境内产品销售货款

应收账款组合3 应收境内工程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2,799.66					642,799.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58,863.53	927,563.14	13,696.57		6,994.31	6,779,724.41
合计	6,501,663.19	927,563.14	13,696.57		6,994.31	7,422,524.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本期无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696.5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18,382,166.40		18,382,166.40	14.17%	919,108.32
单位 2	16,993,971.50		16,993,971.50	13.11%	849,698.58
单位 3	14,611,138.16		14,611,138.16	11.27%	730,556.91
单位 4	7,928,205.74		7,928,205.74	6.11%	396,410.29
单位 5	3,983,716.60		3,983,716.60	3.07%	199,185.83
合计	61,899,198.40		61,899,198.40	47.73%	3,094,959.93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533,685.62	128,036.49	405,649.13	365,112.50	95,826.39	269,286.11
合计	533,685.62	128,036.49	405,649.13	365,112.50	95,826.39	269,286.1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未到期质保金	136,363.02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增长50.64%，主要系公司本年已完工工程类项目未到期质保金额增长较大所致。
合计	136,363.02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3,685.62	100.00%	128,036.49	23.99%	405,649.13	365,112.50	100.00%	95,826.39	26.25%	269,286.11
其中：										
组合2：未到期质保金	533,685.62	100.00%	128,036.49	23.99%	405,649.13	365,112.50	100.00%	95,826.39	26.25%	269,286.11
合计	533,685.62	100.00%	128,036.49	23.99%	405,649.13	365,112.50	100.00%	95,826.39	26.25%	269,286.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2：未到期质保金	533,685.62	128,036.49	23.99%
合计	533,685.62	128,036.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1 尚未完成的合同中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组合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2,210.10			已完工工程类项目未到期质保金额增长所致
合计	32,210.1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266,141.94	6,622,975.94
合计	20,266,141.94	6,622,975.9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8,648,724.06	
押金、保证金	6,240,858.83	1,222,523.34
出口退税款	5,091,953.29	4,831,094.54
代垫款项	327,727.64	282,966.36
其他	1,218,783.91	838,897.30
合计	21,528,047.73	7,175,481.5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087,112.65	6,316,687.04

1 至 2 年	156,014.18	538,832.83
2 至 3 年	185,944.40	274,347.51
3 年以上	98,976.50	45,614.16
3 至 4 年	58,965.50	45,614.16
4 至 5 年	38,511.00	
5 年以上	1,500.00	
合计	21,528,047.73	7,175,481.5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528,047.73	100.00%	1,261,905.79	5.86%	20,266,141.94	7,175,481.54	100.00%	552,505.60	7.70%	6,622,975.94
其中：										
1. 组合 3 应收出口退税款	5,091,953.29	23.65%	254,597.66	5.00%	4,837,355.63	4,831,094.54	67.33%	241,554.73	5.00%	4,589,539.81
2. 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16,436,094.44	76.35%	1,007,308.13	6.13%	15,428,786.31	2,344,387.00	32.67%	310,950.87	13.26%	2,033,436.13
合计	21,528,047.73	100.00%	1,261,905.79	5.86%	20,266,141.94	7,175,481.54	100.00%	552,505.60	7.70%	6,622,975.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61,905.7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 应收出口退税款	5,091,953.29	254,597.66	5.00%
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16,436,094.44	1,007,308.13	6.13%
合计	21,528,047.73	1,261,905.7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出口退税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关联往来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52,505.6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09,400.19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61,905.7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2,505.60	709,400.19				1,261,905.79
合计	552,505.60	709,400.19				1,261,905.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8,648,724.07	1 年以内	40.17%	432,436.20
单位 2	保证金	5,652,409.27	1 年以内	26.26%	282,620.46
单位 3	出口退税	5,091,953.29	1 年以内	23.65%	254,597.66
单位 4	代扣代缴	484,035.65	1 年以内	2.25%	24,201.78
单位 5	借款	480,000.00	1 年以内	2.23%	24,000.00
合计		20,357,122.28		94.56%	1,017,856.1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无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940,139.94	93.65%	7,624,357.72	75.26%
1 至 2 年	606,015.52	6.35%	620,098.41	6.12%
2 至 3 年			1,886,792.45	18.62%
合计	9,546,155.46		10,131,248.5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 1	1,410,523.91	14.78%
单位 2	1,219,032.65	12.77%
单位 3	765,600.00	8.02%
单位 4	758,670.00	7.95%
单位 5	520,000.00	5.45%
合计	4,673,826.56	48.97%

其他说明：

无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508,198.86	778,428.41	59,729,770.45	48,644,346.09	849,751.91	47,794,594.18
在产品	32,690,698.89	2,640,711.51	30,049,987.38	23,146,212.96	586,512.91	22,559,700.05
库存商品	34,816,005.86	3,202,229.66	31,613,776.20	28,974,784.52	2,298,998.68	26,675,785.84
周转材料	3,639,541.89		3,639,541.89	5,063,984.88		5,063,984.88
发出商品	12,003,395.86	203,776.07	11,799,619.79	12,947,908.92	181,510.55	12,766,398.37
委托加工物资	171,867.60		171,867.60	196,390.53		196,390.53
合计	143,829,708.96	6,825,145.65	137,004,563.31	118,973,627.90	3,916,774.05	115,056,853.8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49,751.91	29,327.61		100,651.11		778,428.41
在产品	586,512.91	2,116,743.57		62,544.97		2,640,711.51

库存商品	2,298,998.68	1,588,868.60	-718.82	684,918.80		3,202,229.66
发出商品	181,510.55	203,776.07		181,510.55		203,776.07
合计	3,916,774.05	3,938,715.85	-718.82	1,029,625.43		6,825,145.65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424,717.66	453,392.70
待摊费用	751,818.41	444,079.48
预缴所得税		3,914,325.30
合计	1,176,536.07	4,811,797.48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下降 75.55%，主要系公司 2022 年末预缴企业所得税金额较大所致。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德市城镇化定向融资项目	51,092,219.19		51,092,219.19			
合计	51,092,219.19		51,092,219.19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广德市城镇化定向融资项目	51,000,000.00	6.00%	6.00%	2026年10月03日						
合计	51,000,000.00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2,634,437.20	2,540,423.86
合计	2,634,437.20	2,540,423.86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6,580,606.24	268,397,292.37
合计	296,580,606.24	268,397,292.3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5,461,233.40	217,508,590.63	8,611,403.76	12,937,042.49	444,518,270.28
2. 本期增加金额	8,694,954.52	43,814,426.82	2,241,283.25	5,034,233.00	59,784,897.59
(1) 购置		1,323,966.70	2,241,283.25	5,034,233.00	8,599,482.95
(2) 在建工程转入	8,694,954.52	42,490,460.12			51,185,414.6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4,346.95	954,720.47	178,291.64	1,307,359.06
(1) 处置或报废		174,346.95	954,720.47	178,291.64	1,307,359.06
4. 期末余额	214,156,187.92	261,148,670.50	9,897,966.54	17,792,983.85	502,995,808.8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0,871,317.74	78,259,319.30	5,882,187.99	11,108,152.88	176,120,977.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37,021.20	18,998,197.66	1,186,564.24	1,071,665.12	31,393,448.22
(1) 计提	10,137,021.20	18,998,197.66	1,186,564.24	1,071,665.12	31,393,448.22
3. 本期减少金额		62,222.88	878,328.68	158,672.00	1,099,223.56
(1) 处置或报废		62,222.88	878,328.68	158,672.00	1,099,223.56
4. 期末余额	91,008,338.94	97,195,294.08	6,190,423.55	12,021,146.00	206,415,202.5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3,147,848.98	163,953,376.42	3,707,542.99	5,771,837.85	296,580,606.24
2. 期初账面价值	124,589,915.66	139,249,271.33	2,729,215.77	1,828,889.61	268,397,292.3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5号厂房	11,027,361.25	正在办理中
10号厂房	2,787,317.33	正在办理中
9号厂房	4,269,505.61	正在办理中

8号厂房扩建	593,497.80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8,677,681.99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用于银行承兑汇票开立抵押、银行综合授信担保所有权受限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82,383,143.43 元。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245,200.27	9,859,926.38
合计	17,245,200.27	9,859,926.3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数码打印生产线技改项目	5,321,238.94		5,321,238.94	176,991.16		176,991.16
国内营销体系建设-营销中心总部升级改造	2,116,152.43		2,116,152.43			
待安装设备	8,873,025.74		8,873,025.74	5,713,584.64		5,713,584.64
零星工程	934,783.16		934,783.16	202,622.23		202,622.23
9号厂房				3,766,728.35		3,766,728.35
合计	17,245,200.27		17,245,200.27	9,859,926.38		9,859,926.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数码打印生产线技改项目	74,299,800.00	176,991.16	9,774,966.63	4,630,718.85		5,321,238.94	82.59%	80%				募集资金
国内营销体系建设-营销中心总部升级改造	4,069,700.00		2,116,152.43			2,116,152.43	52.00%	50%				募集资金
9号厂房	3,581,341.81	3,766,728.35	502,777.26	4,269,505.61			119.22%	100%				其他
合计	81,950,841.81	3,943,511.16	12,393,896.32	8,900,224.46		7,437,391.37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年末较年初增长 74.90%，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度新增境外子公司越南森泰投资建厂及募投项目开始建设，期末尚未安装调试完毕的机器设备金额较大所致。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0,895.41	260,895.41
2. 本期增加金额	24,918,132.02	24,918,132.02
(1) 新增租赁	24,918,132.02	24,918,132.0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5,179,027.43	25,179,027.4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235.45	36,235.45
2. 本期增加金额	3,651,221.06	3,651,221.06
(1) 计提	3,651,221.06	3,651,221.0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687,456.51	3,687,456.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491,570.92	21,491,570.92
2. 期初账面价值	224,659.96	224,659.9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使用权资产本年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3,651,221.06 元，其中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为 212,689.52 元，计入制造费用的折旧费用为 3,438,531.54 元。

使用权资产年末较年初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度境外子公司越南森泰新增租赁厂房确认使用权资产金额较大所致。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672,580.22			1,336,032.25	33,008,612.47
2. 本期增加金额				31,736.57	31,736.57
(1) 购置				31,736.57	31,736.5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672,580.22			1,367,768.82	33,040,349.0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760,867.01			1,300,183.72	8,061,050.73
2. 本期增加	690,266.40			42,189.24	732,455.64

金额					
(1) 计提	690,266.40			42,189.24	732,455.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451,133.41			1,342,372.96	8,793,506.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221,446.81			25,395.86	24,246,842.67
2. 期初账面价值	24,911,713.21			35,848.53	24,947,561.7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抵押、银行综合授信担保所有权受限的无形资产价值为 19,675,927.66 元。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无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样品房	479,059.86	253,034.01	264,161.45		467,932.42
厂房维修改造工程	588,626.44	133,516.00	325,213.04		396,929.40
环氧地坪工程	126,252.00		65,196.00		61,056.00
云主机租赁费	39,072.35		39,072.35		
合计	1,233,010.65	386,550.01	693,642.84		925,917.8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51,692.31	1,107,164.68	2,631,321.81	418,003.2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8,635.35	8,795.30		
可抵扣亏损	8,441,134.65	1,404,453.56	913,696.31	182,739.26
信用减值准备	7,439,389.17	1,185,264.95	6,799,790.74	1,040,591.87
递延收益	8,110,653.87	1,216,598.08	7,241,407.42	1,086,211.1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51,987.28	187,798.09		
租赁负债	22,828,196.17	2,278,157.10	220,237.71	44,047.54
合计	54,581,688.80	7,388,231.76	17,806,453.99	2,771,593.0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41,855.40	401,098.87	3,239,033.26	485,854.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34,437.20	95,165.58	540,423.86	81,063.58
固定资产税前一次性扣除	19,084,133.79	2,862,620.07	21,605,322.66	3,240,798.40
使用权资产	21,491,570.92	2,143,480.57	224,659.96	44,931.99
债权投资收益	92,219.19	13,832.88		
合计	43,944,216.50	5,516,197.97	25,609,439.74	3,852,648.9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24,765.89	2,163,465.87		2,771,593.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24,765.89	291,432.08		3,852,648.9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1,340,245.40	13,271,401.38
信用减值准备	1,245,040.69	254,378.05
资产减值准备	501,489.83	1,381,278.63
合计	13,086,775.92	14,907,058.0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759,011.80	4,172,165.76	
2025 年	1,955,510.71	5,172,003.76	
2026 年	2,330,712.82	3,641,328.60	
2027 年	285,903.26	285,903.26	
2028 年	5,009,106.81		
合计	11,340,245.40	13,271,401.38	

其他说明：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土地购买款	22,412,432.04		22,412,432.04			
预付股权收购款	7,082,700.00		7,082,700.00			
预付设备款	5,194,417.10		5,194,417.10	3,873,502.95		3,873,502.95
预付工程款	1,288,664.71		1,288,664.71	462,867.85		462,867.85
预付软件设计费	553,612.84		553,612.84	188,312.84		188,312.84
合计	36,531,826.69		36,531,826.69	4,524,683.64		4,524,683.64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 2023 年预付土地购买款、预付股权收购款金额较大所致。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1,375,975.26	21,375,975.26	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理财保证金、期货投资保证金、境外汇款在途资金	15,943,637.15	15,943,637.15	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结售汇业务保证金
固定资产	142,714,873.32	82,383,143.43	抵押、担保	银行承兑汇票开立抵押、银行综合授信担保	140,141,203.88	88,146,330.77	抵押、担保	银行承兑汇票开立抵押、银行综合授信担保
无形资产	24,617,758.74	19,675,927.66	抵押、担保	银行承兑汇票开立抵押、银行综合授信担保	24,617,758.74	20,243,885.50	抵押、担保	银行承兑汇票开立抵押、银行综合授信担保
合计	188,708,607.32	123,435,046.35			180,702,599.77	124,333,853.42		

其他说明：

公司货币资金受限原因主要系保证金及境外子公司汇入在途资金，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受限主要系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进行银行综合授信抵押、担保。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无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182,701.00	52,960,094.00
合计	38,182,701.00	52,960,094.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57,850,591.47	43,145,581.03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3,538,545.92	9,189,181.12
应付运费及其他	7,428,121.16	7,391,752.12
合计	68,817,258.55	59,726,514.2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8,472,289.56	5,850,748.82
合计	8,472,289.56	5,850,748.82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8,472,289.56	5,850,748.82
合计	8,472,289.56	5,850,748.8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44.81%，主要系公司年末尚未支付的专利费及押金保证金金额较大所致。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4,260,833.31	11,792,734.67
合计	4,260,833.31	11,792,734.6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075,691.57	90,745,237.66	88,820,018.78	8,000,910.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622.83	7,305,258.90	7,282,386.62	35,495.11
合计	6,088,314.40	98,050,496.56	96,102,405.40	8,036,405.5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44,131.61	81,568,322.52	80,393,528.05	7,118,926.08
2、职工福利费		2,050,340.51	2,050,340.51	
3、社会保险费	7,921.96	3,088,177.34	3,087,789.02	8,310.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7,312.58	2,596,584.21	2,596,584.21	7,312.58
工伤保险费	609.38	491,351.98	490,963.66	997.70
生育保险费		241.15	241.15	
4、住房公积金	122,138.00	1,516,865.00	1,522,305.00	116,69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00.00	54,163.89	38,943.80	16,720.09
6、劳务费		2,467,368.40	1,727,112.40	740,256.00
合计	6,075,691.57	90,745,237.66	88,820,018.78	8,000,910.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187.56	7,078,306.33	7,055,711.36	34,782.53
2、失业保险费	435.27	226,952.57	226,675.26	712.58
合计	12,622.83	7,305,258.90	7,282,386.62	35,495.11

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32.00%，主要系公司 2023 年末销售订单增长较大，公司期末生产人员及劳务派遣临时用工增长所致。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0,023.35	1,104,342.33
企业所得税	3,490,166.94	280,412.94
个人所得税	176,149.10	307,042.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4,590.94	602,348.36
教育费附加	417,564.96	430,248.84
房产税	388,277.16	387,607.05
土地使用税	421,931.42	421,931.42
其他	177,554.96	67,125.53
合计	5,816,258.83	3,601,058.67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年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61.52%，主要系公司年末尚未支付的企业所得税金额较大所致。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411,215.78	129,204.49
合计	8,411,215.78	129,204.49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年末余额较年初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境外子公司越南森泰新增厂房租赁，确认租赁负债金额较大所致。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22,632.96	223,842.39
合计	122,632.96	223,842.3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负债年末余额较年初下降 45.21%，主要系公司 2023 年末境内销售预收客户货款金额下降所致。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3,860,410.32	272,891.75

未确认融资费用	-1,032,214.15	-52,654.0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411,215.78	-129,204.49
合计	14,416,980.39	91,033.22

其他说明：

租赁负债年末余额较年初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境外子公司新增厂房租赁，确认租赁负债金额较大所致。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无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年产 5 万吨环保竹塑新材料建设项目	526,168.41		60,805.68	465,362.73	
电力专项资金补助	38,000.00		38,000.00		
年产 1000 吨硬质木塑地板项目基金	828,333.17		140,000.04	688,333.13	
制造强省建设资金	404,828.34		88,295.16	316,533.18	
工业互联网“三化”改造设备补助	2,388,947.38		281,052.60	2,107,894.78	
设备技改转型升级补助	3,055,130.12		381,891.24	2,673,238.88	
年产 9 万吨木塑复合材料技改项目		494,900.00	4,851.97	490,048.03	
工业发展基金		1,382,800.00	13,556.86	1,369,243.14	
合计	7,241,407.42	1,877,700.00	1,008,453.55	8,110,653.87	

其他说明：

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8,660,000.00	29,560,000.00				29,560,000.00	118,220,000.00

其他说明：

本年股本的增加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1,554,618.86	720,057,717.52		821,612,336.38
其他资本公积	4,688,764.08		31,689.62	4,657,074.46
合计	106,243,382.94	720,057,717.52	31,689.62	826,269,410.8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本年增加系公司本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溢价 720,057,717.52 元。

2、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减少 31,689.62 元系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支付的对价与取得的按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详见本附注八、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4,061.19	- 557,711.36				- 645,147.78	- 87,436.42	- 201,086.5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4,061.19	- 557,711.36				- 645,147.78	- 87,436.42	- 201,086.5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44,061.19	- 557,711.36				- 645,147.78	- 87,436.42	- 201,086.5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872,994.42	2,161,885.36		29,034,879.78
合计	26,872,994.42	2,161,885.36		29,034,879.7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增加数系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森泰股份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3,557,175.26	273,446,572.0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94.7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3,556,480.50	273,446,572.0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620,858.56	84,508,685.6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61,885.36	4,398,777.19
对股东的分配	30,027,856.33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8,987,597.37	353,556,480.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694.76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4,296,730.50	456,010,418.18	818,568,459.70	641,479,125.08
其他业务	1,210,199.76	155,432.09	2,147,838.06	781,769.60
合计	615,506,930.26	456,165,850.27	820,716,297.76	642,260,894.68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										

型										
其中:										
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产品					290,464,620.00	219,075,137.37			290,464,620.00	219,075,137.37
新型石木塑复合材料产品					295,940,416.63	216,926,204.86			295,940,416.63	216,926,204.86
装配式建筑					8,719,392.95	7,303,433.00			8,719,392.95	7,303,433.00
其他					19,172,300.92	12,705,642.95	1,210,199.76	155,432.09	20,382,500.68	12,861,075.0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54,458,153.33	46,058,236.22	1,198,416.29	155,432.09	55,656,569.62	46,213,668.31
境外					559,838,577.17	409,952,181.96	11,783.47		559,850,360.64	409,952,181.9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										

中：										
合计					614,296,730.50	456,010,418.18	1,210,199.76	155,432.09	615,506,930.26	456,165,850.2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05,416.85	2,492,953.82
教育费附加	1,218,413.44	1,780,394.97
房产税	1,636,650.13	1,624,219.37
土地使用税	1,739,858.26	1,739,858.25
其他	575,979.16	361,092.36
合计	6,876,317.84	7,998,518.77

其他说明：

无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506,490.93	7,875,088.56
折旧及摊销	4,363,988.24	3,822,940.47

中介机构费用	8,245,049.58	3,026,760.70
办公费	1,034,067.64	868,963.29
业务招待费	1,021,730.53	657,886.19
交通差旅费	1,353,132.18	506,958.20
劳务费	449,458.61	383,094.42
通讯网络服务费	249,274.73	237,466.72
其他	1,896,606.47	848,927.73
合计	28,119,798.91	18,228,086.28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54.27%，主要系公司本年发生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服务费金额较大及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管理费增长所致。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674,379.47	16,747,503.38
专利使用费	16,317,645.07	9,716,641.88
推广宣传费	6,760,687.38	3,744,503.24
居间业务费	4,867,721.57	8,004,214.49
交通差旅费	3,580,023.82	2,026,042.82
设计、服务费	3,178,746.04	1,265,099.85
保险费	1,770,645.75	2,596,840.65
办公费	673,649.13	415,719.39
折旧及摊销费	338,592.91	400,017.88
通讯网络服务费	321,219.61	176,708.74
业务招待费	228,776.11	119,106.85
其他	354,685.58	1,229,304.72
合计	57,066,772.44	46,441,703.89

其他说明：

专利使用费系公司在销售使用国外第三方公司所有的专利技术生产的产品时应支付该公司的费用。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639,596.31	15,936,109.03
材料费	6,828,171.91	9,734,029.31
折旧及摊销	1,984,687.72	1,919,885.25
动力	1,122,802.49	1,491,199.18
其他	622,327.37	722,914.40
合计	24,197,585.80	29,804,137.17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77,428.99	4,303.78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77,428.99	4,303.78
减：利息收入	4,617,954.84	1,163,240.23
利息净支出	-4,240,525.85	-1,158,936.45
汇兑损失	9,322,079.61	3,419,392.37
减：汇兑收益	11,590,778.59	17,960,405.21
汇兑净损失	-2,268,698.98	-14,541,012.84
银行手续费	414,781.68	413,783.01
合计	-6,094,443.15	-15,286,166.28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下降 60.13%，主要受美元汇率波动影响，各期形成汇兑损益金额波动较大所致。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333,396.09	9,186,815.27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8,453.55	906,923.38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324,942.54	8,279,891.89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54,143.50	
其中：代扣个税手续费	54,143.50	
合计	6,387,539.59	9,186,815.27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无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49,165.14	1,256,601.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4,013.34	72,872.32
合计	-1,755,151.80	1,329,473.67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年发生额较上期波动较大，主要系公司本年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较大所致。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售汇业务投资收益	-11,559,738.15	-15,085,877.88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9,852,884.61	591,256.11
债权投资收益	746,137.00	
股权投资收益	140,000.00	120,000.00
其他		58,420.00
合计	-820,716.54	-14,316,201.77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年发生额较上期波动较大，主要系本年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金额较大所致。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27,563.14	848,965.6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09,400.19	-50,157.14
合计	-1,636,963.33	798,808.52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本年发生额较上年波动较大，主要系公司 2023 年末应收款项增长，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较大所致。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938,715.85	-3,890,223.60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2,210.10	174,608.59
合计	-3,970,925.95	-3,715,615.0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03.59	5,272.29
其中：固定资产	-303.59	5,272.29
合计	-303.59	5,272.29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805,880.00	5,179,600.00	5,805,880.00
其他	367,577.73	454,959.41	367,577.73
合计	6,173,457.73	5,634,559.41	6,173,457.73

其他说明：

无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30,000.00	50,000.00	130,000.00
赔偿款	5,932,735.73	281,732.95	5,932,735.7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0,709.80	94,161.38	140,709.80
其他	64,598.86	7,858.45	64,598.86
合计	6,268,044.39	433,752.78	6,268,044.39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本年发生额较上年波动较大，主要系公司本年发生赔偿款金额较大所致。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507,508.98	3,242,486.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54,439.48	2,940,442.24
合计	4,553,069.50	6,182,928.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283,939.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092,591.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87,818.9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6,312.7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00,521.3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5,344.8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94,178.8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58,664.2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601,210.42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的变化	-1,998.15
其他	-9,753.52
所得税费用	4,553,069.50

其他说明：

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31。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008,522.54	19,407,391.89
押金、保证金	2,773,812.90	
其他	421,721.23	454,959.41
合计	16,204,056.67	19,862,351.3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8,756,680.31	28,254,513.55
专利使用费	14,716,828.55	10,990,061.74

在途资金	11,236,177.24	
往来款	8,680,958.54	
研发费	8,573,301.77	11,948,142.89
中介机构费用	8,245,049.58	3,026,760.70
推广宣传费	6,729,530.13	4,739,501.38
赔偿款	5,932,735.73	281,732.95
居间业务费用	5,440,621.01	11,048,935.35
交通差旅费	4,933,156.00	2,533,001.02
设计、服务费	3,169,340.10	1,265,099.85
保险费	2,223,632.67	2,236,185.60
办公费用	1,707,716.77	1,284,682.68
业务招待费	1,250,506.64	776,993.04
通讯网络服务费	570,494.34	414,175.46
手续费	414,781.68	413,783.01
保证金、押金		638,481.14
其他	3,684,499.59	3,038,610.87
合计	106,266,010.65	82,890,661.2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617,954.84	1,163,240.23
结售汇业务保证金	844,000.00	46,000.00
结售汇业务收益	4,085,470.00	3,087,910.00
合计	9,547,424.84	4,297,150.23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赎回	1,018,149,000.00	
合计	1,018,149,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售汇业务收益	15,645,208.15	18,173,787.88
理财保证金	180,702.77	
期货投资保证金	413,420.00	
合计	16,239,330.92	18,173,787.88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入理财产品	1,591,149,000.00	
股权收购款	7,082,700.00	
债权投资	51,000,000.00	
合计	1,649,231,7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5,553,961.90	26,827,649.82
合计	5,553,961.90	26,827,649.8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33,423,633.66	1,199,000.00
长期租赁保证金	5,811,194.01	
长期租赁款	2,731,306.70	44,961.48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1,028,500.00	
合计	42,994,634.37	1,243,961.4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204.49		8,411,215.78	133,508.27	-4,303.78	8,411,215.78
租赁负债	91,033.22		24,918,132.02	2,597,798.43	7,994,386.42	14,418,132.02
合计	220,237.71		33,329,347.80	2,731,306.70	7,990,082.64	22,839,34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应付票据保证金	周转快、金额大、期限短项目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	无重大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730,870.37	83,575,554.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07,889.28	2,916,806.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393,448.22	28,580,858.4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651,221.06	36,235.45
无形资产摊销	732,455.64	797,813.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3,642.84	844,220.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3.59	-5,272.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709.80	94,161.3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55,151.80	-1,329,473.6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77,708.42	-6,532,331.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0,716.54	14,316,201.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16,638.75	-544,709.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63,549.01	3,485,151.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85,706.49	104,372,234.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04,865.93	-3,336,521.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49,211.03	-181,049,801.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54,249.59	46,221,128.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1,646,578.63	158,453,510.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8,453,510.80	131,712,591.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93,067.83	26,740,918.8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1,646,578.63	158,453,510.80
其中：库存现金	113,019.97	26,817.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0,353,230.61	158,025,643.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80,328.05	401,049.6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646,578.63	158,453,510.80
----------------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545,675.25	15,099,637.15	使用范围受限
理财保证金	180,702.77		使用范围受限
期货投资保证金	413,420.00		使用范围受限
境外汇入在途资金	11,236,177.24		未达账项，境内公司实际未收到
远期结售汇业务保证金		844,000.00	使用范围受限
合计	21,375,975.26	15,943,637.15	

其他说明：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23 年末余额已扣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545,675.25 元、理财保证金 180,702.77 元，期货投资保证金 413,420.00 元，境外子公司转入在途资金 11,236,177.24 元，2022 年末余额已扣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099,637.15 元和结售汇业务保证金 844,000.00 元。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3,350,603.53
其中：美元	5,731,442.27	7.0827	40,594,086.14
欧元	60,069.86	7.8592	472,101.04
港币	190,565.17	0.9062	172,693.97

南非兰特	1,062,647.55	0.38193	405,853.72
越南盾	3,612,845,264.00	0.000294	1,064,248.91
泰铢	3,094,211.24	0.20736	641,619.75
应收账款			106,902,588.88
其中：美元	14,846,026.27	7.0827	105,149,950.26
欧元	223,004.71	7.8592	1,752,638.62
港币			
其他应收款			14,679,584.23
其中：美元	1,249,290.42	7.0827	8,848,349.26
欧元	2,550.00	7.8592	20,040.96
越南盾	19,765,966,004.00	0.000294	5,811,194.01
应付账款			6,901,130.99
其中：美元	427,493.33	7.0827	3,027,807.00
越南盾	13,174,571,403.00	0.000294	3,873,323.99
其他应付款			5,943,298.75
其中：美元	707,046.66	7.0827	5,007,799.39
欧元	119,032.39	7.8592	935,499.36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耐特香港及其子公司、森泰欧洲、越南森泰、泰国森泰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经营地址	记账本位币
耐特香港有限公司 (Eva-last Hongkong Limited)	中国香港	美元
EL HK SA BRANCH(PTY)LTD	南非	美元
EVA-LAST USA.Inc	美国	美元
Eva-Last Intermediate Holdings LLC	美国	美元
Post-Closing EV ABCXYZ,LLC	美国	美元
SENTAIEUROPE SRL	比利时	欧元
越南森泰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越南	越南盾
森泰（泰国）有限公司	泰国	泰铢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3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04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035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无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13,688,744.08	15,936,109.03
材料费	6,828,171.91	9,734,029.31
折旧及摊销	1,984,687.72	1,919,885.25
动力	1,122,802.49	1,491,199.18
其他	622,327.37	722,914.40
合计	24,246,733.57	29,804,137.1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4,246,733.57	29,804,137.17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其他说明：

无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无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安徽鸿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6,128,554.75	100.00%	注销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新设子公司

2023 年 4 月，公司在越南太原省设立子公司越南森泰，注册资本为 1890 亿越南盾（800 万美元），持股比例为 100%。

2023 年 6 月，耐特美国与 Thrive Five Holdings, LP 在美国德克萨斯州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耐特控股，注册资本为 25.00 万美元，耐特美国持股 90.00%，Thrive Five Holdings, LP 持股 10.00%。2023 年 6 月，耐特控股在美国德克萨斯州设立全资子公司耐特储备，注册资本为 100 美元，持股比例为 100%。

2023 年 9 月，森泰股份、森泰科技共同在泰国春武里府设立子公司泰国森泰，注册资本为 2.85 亿泰铢，森泰股份、森泰科技分别持股 99.00%、1.00%。

2023 年 9 月，公司在安徽省宣城市广德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森泰贸易，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 100%。

（2）注销子公司

2023 年 7 月，公司注销登记全资子公司鸿泰设计。

6、其他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森泰	19,220,000.00	四川绵竹	四川绵竹	制造业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森泰易可搭	13,000,000.00	安徽广德	安徽广德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森泰科技	88,000,000.00	安徽广德	安徽广德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耐特香港	1,337,900.00	香港	香港	贸易	60.00%	0.00%	设立
耐特南非	38.19	南非	南非豪登	贸易	0.00%	60.00%	设立
耐特美国	668.95	美国	特拉华州	投资	0.00%	60.00%	设立
耐特控股	1,672,375.00	美国	德克萨斯州	投资	0.00%	60.00%	设立
耐特储备	668.95	美国	德克萨斯州	贸易	0.00%	60.00%	设立
鸿泰设计	5,000,000.00	安徽广德	安徽广德	设计	100.00%	0.00%	设立
森泰环保	10,000,000.00	安徽广德	安徽广德	制造业	95.50%	0.00%	设立
森泰欧洲	2,197,991.88	比利时	比利时	贸易	100.00%	0.00%	设立
广州卫泰	2,000,000.00	广州	广州	贸易	65.00%	0.00%	设立
越南森泰	57,032,513.20	越南太原	越南太原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泰国森泰	25,000,000.00	春武里府	春武里府	制造业	99.00%	1.00%	设立
森泰贸易	5,000,000.00	安徽广德	安徽广德	贸易	100.00%	0.00%	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耐特香港	40.00%	-4,501,719.74		2,876,051.1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耐特香港	27,375,432.57	7,224,164.41	34,599,596.98	27,344,618.43		27,344,618.43	20,434,852.61	175,880.01	20,610,732.62	2,829,296.47		2,829,296.4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耐特香港	63,230,363.68	10,922,808.64	10,922,808.64	4,191,681.47	70,664,406.13	2,222,901.58	2,222,901.58	5,262,832.7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3年11月公司收购子公司森泰易可搭5.38%的少数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森泰易可搭为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028,5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028,5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996,810.38
差额	31,689.62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1,689.62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241,407.42	1,877,700.00		1,008,453.55		8,110,653.87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5,324,942.54	8,279,891.89
营业外收入	5,805,880.00	5,179,600.00
合 计	11,130,822.54	13,459,491.89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定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

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3、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是以外销为主的生产型出口企业，期末货币资金及应收账款外币余额较大，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港币和美元计价的银行存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港币、美元、欧元、南非兰特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无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18,931.83		625,363,155.48	625,482,087.3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8,931.83		625,363,155.48	625,482,087.31
（1）债务工具投资			51,092,219.19	51,092,219.19
（2）权益工具投资			574,270,936.29	574,270,936.29
（3）衍生金融资产	118,931.83			118,931.83
其中：远期结售汇业务	118,931.83			118,931.83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34,437.20	2,634,437.20
权益工具投资			2,634,437.20	2,634,437.2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8,931.83		627,997,592.68	628,116,524.5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衍生金融资产为远期结售汇业务，远期结售汇未执行合约部分以公开交易市场结售汇汇率作为公允价值计量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2023年12月31日，公司理财产品、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本金加上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预期收益确定。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采用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为非上市股权，公司采用净资产份额进行估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唐道远、张勇、王斌、唐圣卫。

其他说明：

本企业控股股东为唐道远，股权占比 35.25%；本企业实际控制人为唐道远、张勇、王斌、唐圣卫；唐道远股权占比 35.25%，张勇股权占比 9.75%，王斌股权占比 9.75%，唐圣卫股权占比 4.07%，合计 58.82%。唐道远、张勇、王斌、唐圣卫为一致行动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祥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 5%以上股东
芜湖瑞建汽车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5%以上股东
MCC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耐特香港 40%股权的少数股东
顾翠凤	唐圣卫妻子
安徽乐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唐道雁（公司实际控制人唐圣卫的女儿、王斌的配偶）担任法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唐圣卫
副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唐道远
李晓香	总经理唐道远妻子
董事、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王斌
董事、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张勇
唐道飞	公司实际控制人唐圣卫的女儿、张勇的配偶
董事	欧元素
独立董事	刘嘉
独立董事	邓立群
独立董事	汪俊
监事会主席	沈娟
监事	吴希祥
监事	许文建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周志广
技术总监	黄东辉
人力资源总监	赵文书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安徽乐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托盘	80,598.29	1,0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无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唐道远、李晓香	60,000,000.00	2023年04月26日	2024年09月19日	否
唐道远、李晓香	24,000,000.00	2023年04月26日	2024年09月19日	否
唐圣卫、顾翠凤、唐道远、李晓香	34,800,000.00	2022年03月16日	2023年08月23日	是
唐圣卫、顾翠凤、唐道远、李晓香	49,200,000.00	2022年03月16日	2023年08月23日	是
唐道远	28,000,000.00	2021年05月20日	2023年05月20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056,883.69	2,899,771.71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安徽乐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598.29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情况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一、子公司			
森泰科技	综合授信担保	2,640.00 万人民币	2023/4/26—2024/9/19
耐特控股	债务担保	350.00 万美元	2023/8/10—2025/1/1

注：耐特美国为耐特控股境外收购剩余 350 万美元应付股权收购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森泰股份、耐特香港为耐特控股境外收购剩余 350 万美元应付股权收购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54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总股本 11,82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2.54 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30,027,880.00 元。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3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境外子公司收购境外资产的议案》。2023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境外公司股权的议案》。2023 年 8 月 11 日，公司与 Fortress Iron, L.P., dba Fortress Building Products、Fortress Deck Products, LLC 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由公司境外三级控股子公司耐特控股以 450.00 万美元现金收购 Fortress Deck Products, LLC 持有的 EVA-LAST AMERICAS, LLC（以下简称“耐特美州”）全部股份。

2023 年 8 月 17 日，公司支付股份转让价款 100.00 万美元，占总收购价款的 22.22%，2024 年 1 月 26 日，公司支付股份转让价款 150.00 万美元，本次股权转让款支付完成后，累计支付股权转让款占总收购价款的 55.56%，2024 年 2 月，公司正式派驻业务人员参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耐特美州自 2024 年 2 月起纳入合并范围。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4 月 16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EVA-LAST AMERICAS, LLC 为子公司耐特控股于 2023 年 8 月发起的股权收购标的，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实现控制权转移，2023 年度未作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023 年度公司累计向其销售产品收入金额为 343.22 万元，2023 年末，公司对其形成应收账款 343.09 万元，其他应收款 864.87 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8、其他

无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1,509,507.07	65,064,359.26
1 至 2 年	773,093.67	59,758.59
2 至 3 年	15,265.07	
3 年以上	651,574.43	651,574.43
3 至 4 年		651,574.43
4 至 5 年	651,574.43	
合计	62,949,440.24	65,775,692.2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2,799.66	1.02%	642,799.66	100.00%		642,799.66	0.98%	642,799.6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306,640.58	98.98%	3,169,192.04	5.09%	59,137,448.54	65,132,892.62	99.02%	3,267,968.59	5.02%	61,864,924.03
其中：										
组合 1：应收境外产品销售货款	47,933,842.17	76.15%	2,426,718.15	5.06%	45,507,124.02	61,981,287.38	94.23%	3,099,064.37	5.00%	58,882,223.01
组合 2：应收境内产品	8,774.77	0.01%	8,774.77	100.00%		8,774.77	0.01%	8,774.77	100.00%	

销售货款										
组合 3: 应收境内工程款	187,837.93	0.30%	24,889.83	13.25%	162,948.10	232,331.45	0.36%	14,604.50	6.92%	217,726.95
组合 4: 应收关联方货款	14,176,185.71	22.52%	708,809.29	5.00%	13,467,376.42	2,910,499.02	4.42%	145,524.95	5.00%	2,764,974.07
合计	62,949,440.24	100.00%	3,811,991.70	6.06%	59,137,448.54	65,775,692.28	100.00%	3,910,768.25	5.95%	61,864,924.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2,799.66 元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	642,799.66	642,799.66	642,799.66	642,799.66	100.00%	长期未收回,公司已提起诉讼
合计	642,799.66	642,799.66	642,799.66	642,799.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67,968.59 元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47,933,842.17	2,426,718.15	5.06%
组合 2	8,774.77	8,774.77	100.00%
组合 3	187,837.93	24,889.83	13.25%
组合 4	14,176,185.71	708,809.29	5.00%
合计	62,306,640.58	3,169,192.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 1 应收境外产品销售货款

组合 2 应收境内产品销售货款

组合 3 应收境内工程款

组合 4 应收关联方货款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2,799.66					642,799.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67,968.59	-98,776.55				3,169,192.04
合计	3,910,768.25	-98,776.55				3,811,991.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18,382,166.40		18,382,166.40	29.20%	919,108.32
单位 2	14,789,792.91		14,789,792.91	23.49%	739,489.65
单位 3	6,871,094.78		6,871,094.78	10.92%	343,554.74
单位 4	3,983,716.60		3,983,716.60	6.33%	199,185.83
单位 5	2,319,599.82		2,319,599.82	3.68%	115,979.99
合计	46,346,370.51		46,346,370.51	73.62%	2,317,318.5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1,383,981.89	4,519,792.21
合计	61,383,981.89	4,519,792.2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往来款	61,696,650.63	1,132,207.40
出口退税款	1,923,542.78	2,618,835.73
代垫款项	124,500.83	143,056.86
押金、保证金	18,230.00	506,256.37
其他	905,539.33	412,187.50
合计	64,668,463.57	4,812,543.8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4,574,988.67	4,635,431.89
1至2年	5,300.50	77,818.80
2至3年	65,944.40	92,190.01
3年以上	22,230.00	7,103.16
3至4年	22,230.00	7,103.16
合计	64,668,463.57	4,812,543.8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668,463.57	100.00%	3,284,481.68	5.08%	61,383,981.89	4,812,543.86	100.00%	292,751.65	6.08%	4,519,792.21
其中：										
1.组合3 应收出口退税款	1,923,542.78	2.97%	96,177.14	5.00%	1,827,365.64	2,618,835.73	54.42%	130,941.79	5.00%	2,487,893.94
2.组合4 应收	1,048,270.16	1.62%	103,472.01	9.87%	944,798.15	1,061,500.73	22.06%	105,199.49	9.91%	956,301.24

其他款项										
3. 组合 5 应收关联往来款	61,696,650.63	95.40%	3,084,832.53	5.00%	58,611,818.10	1,132,207.40	23.53%	56,610.37	5.00%	1,075,597.03
合计	64,668,463.57	100.00%	3,284,481.68	5.08%	61,383,981.89	4,812,543.86	100.00%	292,751.65	6.08%	4,519,792.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92,751.6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组合 3 应收出口退税款	1,923,542.78	96,177.14	5.00%
2. 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1,048,270.16	103,472.01	9.87%
3. 组合 5 应收关联往来款	61,696,650.63	3,084,832.53	5.00%
合计	64,668,463.57	3,284,481.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出口退税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关联往来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92,751.65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991,730.0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84,481.68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2,751.65	2,991,730.03				3,284,481.68
合计	292,751.65	2,991,730.03				3,284,481.68

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33,091,740.00	1 年以内	51.17%	1,654,587.00
单位 2	往来款	14,165,270.39	1 年以内	21.91%	708,263.52
单位 3	往来款	10,340,742.00	1 年以内	15.99%	517,037.10
单位 4	往来款	4,098,898.24	1 年以内	6.34%	204,944.91
单位 5	出口退税	1,923,542.78	1 年以内	2.97%	96,177.14
合计		63,620,193.41		98.38%	3,181,009.6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78,782,272.82	17,835,482.23	360,946,790.59	101,268,567.74	14,308,341.53	86,960,226.21
合计	378,782,272.82	17,835,482.23	360,946,790.59	101,268,567.74	14,308,341.53	86,960,226.2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森泰科技	48,128,502.03		192,254,700.00				240,383,202.03	
森泰易可搭	12,303,000.00		1,028,500.00				13,331,500.00	
四川森泰	16,887,63	6,932,367			3,527,140		13,360,49	10,459,50

	2.40	.60			.70		1.70	8.30
耐特香港	1,382,329 .00						1,382,329 .00	
鸿泰设计	5,000,000 .00			5,000,000 .00				
森泰环保	1,958,762 .78	7,375,973 .93					1,958,762 .78	7,375,973 .93
广州卫泰	1,300,000 .00						1,300,000 .00	
欧洲森泰			2,197,991 .88				2,197,991 .88	
越南森泰			57,032,51 3.20				57,032,51 3.20	
泰国森泰			25,000,00 0.00				25,000,00 0.00	
森泰贸易			5,000,000 .00				5,000,000 .00	
合计	86,960,22 6.21	14,308,34 1.53	282,513,7 05.08	5,000,000 .00	3,527,140 .70		360,946,7 90.59	17,835,48 2.2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7,131,816.63	192,685,413.16	430,248,554.69	353,689,490.18
其他业务	4,922,032.41	3,242,187.12	5,505,220.41	3,657,830.23
合计	252,053,849.04	195,927,600.28	435,753,775.10	357,347,320.4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高性能木塑复合材料产品					233,884,759.15	185,252,927.56			233,884,759.15	185,252,927.56
其他					13,247,057.48	7,432,485.60	4,922,032.41	3,242,187.12	18,169,089.89	10,674,672.7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21,260,864.21	20,863,483.35	3,893,259.31	2,190,851.28	25,154,123.52	23,054,334.63
外销					225,870,952.42	171,821,929.81	1,028,773.10	1,051,335.84	226,899,725.52	172,873,265.6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 期限分 类											
其 中：											
按销售 渠道分 类											
其 中：											
合计					247,131 ,816.63	192,685 ,413.16	4,922,0 32.41	3,242,1 87.12	252,053 ,849.04	195,927 ,600.2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535,747.11	498,189.83
远期结售汇业务投资收益	-4,307,188.40	-7,718,871.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28,841.94	
债权投资收益	746,137.00	
股权投资收益	140,000.00	120,000.00
合计	4,243,537.65	-7,100,681.72

6、其他

无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41,013.39	主要系固定资产的处置收益与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30,822.54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15,868.34	主要系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允价值变动以及理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05,613.36	主要系公司本年发生赔偿款金额较大所致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6,204.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48,449.24	
合计	3,200,572.6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9%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9%	0.41	0.4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